



TWSE 股票代碼：3308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Bestec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一〇五年度年報 2016 ANNUAL REPORT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六 月 一 日 刊 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 司 網 址：<http://www.bestec.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鄧 瑞 玲 / 副董事長
代 理 發 言 人：許 燕 麗 / 經營管理室特助
聯 絡 電 話：(03)328-6800
電子郵件信箱：teresa@bestec.com.tw
電子郵件信箱：anita@bestec.com.tw

二、總公司：

地 址：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 69 號
電 話：(03)328-68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12F
電 話：(02)2504-8125
網 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 計 師 姓 名：韋亮發、簡明彥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02)2545-9988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

無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bestec.com.tw/>

§ 目 錄 §

目 錄	目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2
貳、公司簡介		3~4
一、設立日期		5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5
三、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36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42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62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230
一、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68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附註或附表	80
六、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59
七、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1~241
一、財務狀況	231
二、經營結果分析	232
三、現金流量分析	23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3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3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5~24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5
二、最近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24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8

壹、致股東報告書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首先要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聯德經營團隊的支持。同時也要向全體員工，全力投入工作的辛勞，致上謝意！

綜觀民國一〇五年度，中、日、韓領導人以強勢新政推動國內經濟成長，歐美等先進國家景氣逐漸擺脫谷底，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可望逐步退場，全球經濟似乎已漸由谷底翻昇。在科技產業方面競爭依然激烈，且電子科技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傳統桌上型電腦(PC)之需求，受筆記型電腦佔有率提高與平板電腦興起而持續衰退，令本公司最大營收比重之桌上型個人電腦(PC)電源供應器訂單受到壓縮，以及中國大陸勞工薪資不斷上漲，使各項營運績效呈現衰退，一〇五年度總出貨量為 8,093,005 台，較前一年度衰退 18.32%；營收淨額為 1,130,786 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23.14%；在稅後純損方面，一〇五年度淨損為 19,917 仟元，每股稅後虧損為 0.20 元，實應深切內省與改善。茲將本公司一〇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同時表列如下：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130,786	1,471,207	↓ 23.14
營業毛利	177,208	202,808	↓ 12.62
營業淨利(損)	(45,644)	(5,182)	↓ 780.82
稅前淨利(損)	22,821	3,897	↑ 485.60
淨 利(損)	(19,917)	87	↓ 22,993.10
每股盈餘(虧損)	(0.20)	0.001	↓ 20,100.00

(二)獲利能力分析：

年 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資產報酬率 ROA (%)		(0.24)	0.55
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		(1.75)	0.01
估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淨損	4.57	0.52
	稅前淨利 (損)	2.28	0.39
純益(損)率 (%)		(1.76)	0.01

(三)研究發展狀況：

年度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研發費用(A)	52,463	48,648
營業收入淨額(B)	1,130,786	1,471,207
(A)/(B)	4.64%	3.31%

產品之研發策略：

- A. 提昇現有產品競爭力，並積極研發輕薄短小，兼具省電、高效率之環保產品。
- B. 結合資訊與通訊電子等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以及客戶需求，開發設計符合國際潮流及競爭趨勢的產品。
- C. 加強發展筆記型電腦、工業用電腦及其他通訊用之電源供應器和電源轉換器。

展望未來發展，希望在穩健經營前提之下，以開源節流方向持續改善公司營運狀況追求最大獲利，深信未來在全體董監與同仁的努力下，能為企業及各位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最後，我們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持續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各位

健康如意！事業鴻圖大展！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 77 年 2 月 2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及工廠	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 69 號	(03)328-6800
研發一處嘉義分部	嘉義市世賢路三段 320 巷 9 號	(05)236-7105

三、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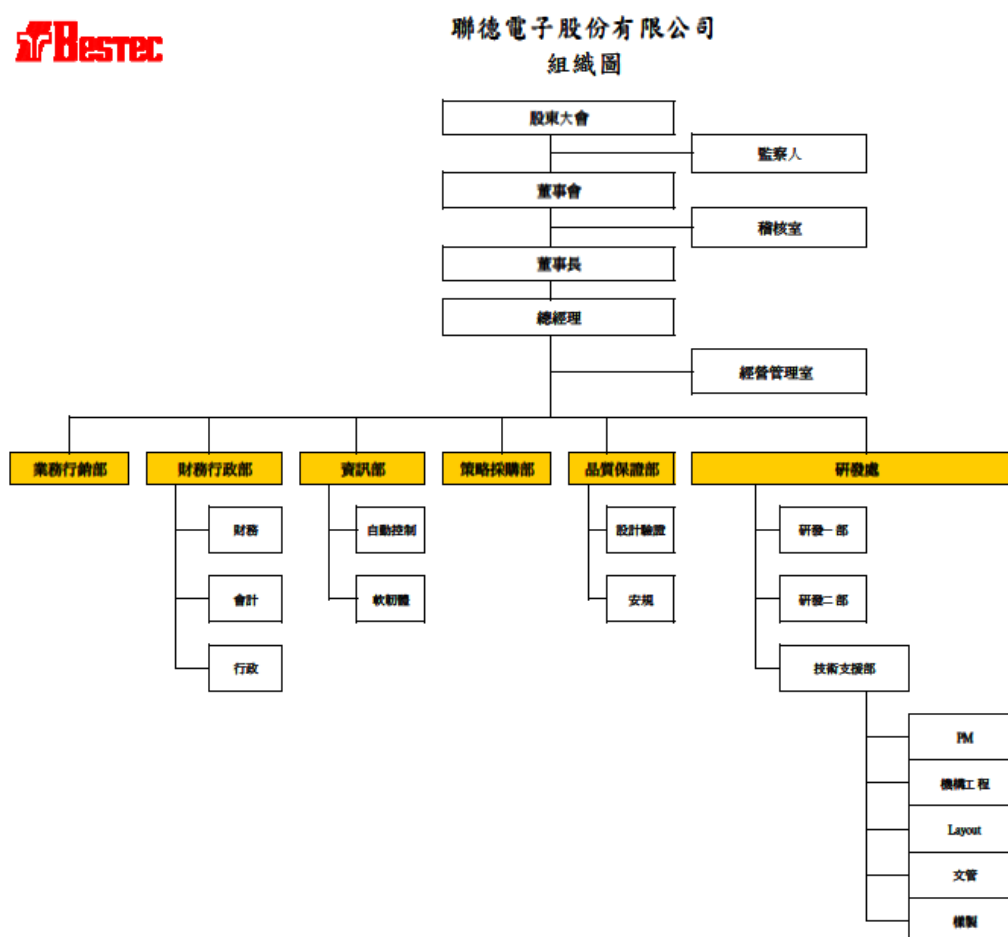
- 民國77年：公司設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之設計研發、製造與銷售。
- 民國86年：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51,000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80,000仟元。
- 民國87年：1. 現金增資新台幣44,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12,00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36,000仟元。
2. 於87年12月接獲世界級電腦大廠HP之訂單正式量產出貨。
- 民國88年：現金增資新台幣15,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3,60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164,600仟元。
- 民國89年：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7,707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82,307仟元。
- 民國91年：1. 為擴展產能，透過子公司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投資大陸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 現金增資新台幣197,693仟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9,58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399,580仟元。
- 民國92年：6月18日通過ISO9001認證。
7月29日公司通過股票公開發行。
- 民國93年：9月3日公司通過股票興櫃掛牌。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05,695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5,275仟元。
- 民國94年：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03,975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09,250仟元。
- 民國95年：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25,850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6,83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741,930仟元。
- 民國96年：1. 為擴展產能，透過子公司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投資大陸揚州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產品獲Dell認證通過。
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3,64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745,570仟元。
4. 12月分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議會及董事會通過本公司上市案。

- 民國97年：
 1.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57,249仟元，現金增資99,410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95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903,179仟元。
 2. 97年3月12日掛牌上市。
 3. 97年10月29日向本公司董事長陳銘智先生以美金3,353仟元購回其持有之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健智）100%股權。
- 民國98年：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10,155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4,762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918,096仟元。
 2. 98年07月01日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 民國99年：
 1.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9,120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8,240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7,280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台幣46,76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999,496仟元。
 2. 透過境外公司GREAT CREST(模里西斯)及BUILD SUCCESS INC.(模里西斯)共同間接投資聯德電子(印尼)有限公司，以擴充產能。
 3. 100年09月13日發行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 民國101年：
 1. 桃園市龜山區企業總部大樓建成，3月遷入新址並開始營運。
 2. 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999,496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負責業務
稽核室	(1)檢討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並提出分析評估之建議。 (2)建立與修訂內部稽核制度，發揮預警功能。 (3)定期執行公司內各項管理制度運作之稽核。
經營管理室	(1)經營策略之規劃，管理及推行。 (2)督導公司各項作業之落實與執行。 (3)各項專案之管理與執行。 (4)公司及工廠之電腦化短、中、長期計劃之擬訂與推動。 (5)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控制及改善品質之評估。

部門別	負責業務
業務支援部	(1)開發新客戶。 (2)擬定銷售預測、行銷計畫及產品價格之執行方案。 (3)負責銷售各項產品及其他相關產品。 (4)與技術單位協調，就客戶產品規格需求進行需求產品研發專案管控，包含樣品製作、送樣；並定期召開專案會議。 (5)就客戶承認樣品進行接單、生產協調、出貨安排。 (6)應收帳款及售後服務的執行。
資訊部	(1)規劃暨執行公司電腦化政策。 (2)統籌分配公司電腦資源。 (3)資訊設備/網際網路相關軟硬體設備維護。 (4)ERP 等相關應用系統導入與維護。 (5)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制定與執行。
第一事業處	(1)就業務接案之電源適配器產品規格及時程需求，產開設計、製造。 (2)配合業務單位對研發時程之需求，定期做專案會議討論。 (3)研發機種之工程樣機測試、除錯、產線測試、生產製造之產品技術轉移及量產導入。
第二事業處	(1)就業務接案之電源供應器產品規格及時程需求，產開設計、製造。 (2)配合業務單位對研發時程之需求，定期做專案會議討論。 (3)研發機種之工程樣機測試、除錯、產線測試、生產製造之產品技術轉移及量產導入。
第三事業處	(1)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市場研究開發與行銷業務管理。 (2)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技術研究與產品開發。 (3)太陽能控制器相關產業之市場研究與產品開發。 (4)前瞻技術之市場研究與產品開發。 (5)產學合作技術之評估規劃與專案執行。
研發支援處	(1)負責研發策略擬定及專案計劃管理。 (2)負責前產品技術開發規劃與執行及新事業育成。 (3)產學合作技術之規劃及管理。 (4)協調研發內部資源，開發案進度及成本控管。 (5)支援研發部門技術問題之分析及處理。
策略採購部	(1)積極檢討商品採購策略。 (2)負責審核和分析統計數據，預測未來的市場趨勢。 (3)管理和執行當原物料需求上升和短缺時，使公司能正常運作。 (4)競爭對手之供應商的 SWOT 分析。 (5)作好供應商付款條件之管理，以保持良好的 CCC。 (6)調查競爭對手的供應商，充分利用現有的供應商 QCDST。
財務行政部	(1)綜理公司庶務、固定資產管理及管理辦法擬定等行政業務。 (2)負責公司人力資源規劃、招募、甄選、任用、教育訓練、薪資統計等業務。 (3)整體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推展。 (4)電腦軟硬體的規劃與維護。 (5)負責公司財務資金之調度、管理、投資規劃、股務等事項，以維持公司財務及股務工作之正常運作。 (6)負責公司會計作業、成本計算、稅務申報等相關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金運國際 (股)公司	-	104.06.30	3 年	92.06.27	22,730,701	22.74	22,730,701	22.74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 EMBA學分班 吳鳳工專電子工 程科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董事長；九德電子(檳里西斯)有限公司董事長；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旭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旭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健智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聯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聯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德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BUILD SUCCESS INC. 董事長；Enteck power Electronic Co., Ltd. 董事長；Popular brand Co., Ltd. 董事長；EXTRA TAL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陳绣梅 葉永成	二親等 二親等
	台灣	金運國際 (股)公 司； 代表人陳 銘智	男	104.06.30	3 年	92.06.27	7,933,000	7.94	7,053,816	7.06	0	0	0	0					
副董事長	台灣	鄧瑞玲	女	104.06.30	3 年	84.06.20	1,508,778	1.51	1,513,778	1.51	247,774	0.25	0	0	澳洲新南威爾斯 技術學院 淡江大學法文系 鴻德興業業務 聯德電子執行副 總經理 聯德電子總經理	瑞智建設開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聯智建設科技(股)公司董事、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事	台灣	陳绣梅	女	104.06.30	3 年	101.06.22	6,347,125	6.35	5,812,125	5.82	0	0	0	0	大同高職 遠東機械會計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嘉義研發中心行政管理課主管	董事長 監察人	陳銘智 葉永成	二親等 二親等
獨立 董事	台灣	胡森雄	男	104.06.30	3 年	92.06.27	34,572	0.03	34,572	0.03	53,125	0.05	0	0	大同商專會計 彰化銀行副理	無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簡俊彥	男	105.6.29	1 年	105.6.29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秋麟	男	104.6.30	3 年	95.6.20	6,000	0.01	6,000	0.01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所 博士 台灣大學電機所 教授 工研院綠能所副 所長 力鉅電子(股)公 司總經理	曦威科技 副董事長	—	—	—
監察人	台灣	葉永成	男	104.6.30	3 年	98.6.19	878,770	0.88	800,770	0.80	76,144	0.08	0	0	無	無	董事長 董事	陳銘智 陳綉梅	二親等 二親等
監察人	台灣	王瑞賓	男	104.6.30	3 年	92.6.27	0	0	0	0	0	0	0	0	奇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B. V. I. 法人董事代表 人 AVC AMERICA INC. 法人董事 代表人 MACE TECH CORP.—B. V. I. 法 人董事代表人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 察人 鎰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 人董事代表人 利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法 人董事代表人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監察人	台灣	陳柏華	男	104.6.30	3年	101.6.22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副理事長 名曜會計師事務所經理、執業會計師	敦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助理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兼任教員 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茂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福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實踐大學兼任副教授級專業 技術人員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發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人之職稱。

註4：獨立董事簡俊彥先生於民國105年6月29日到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銘智(7.94%) 董事：李惠玉(7.06%) 董事：陳銘源(4.93%) 監察人：陳綉梅(5.82%)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無	無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 董事、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銘智			✓								✓		✓		無
陳綉梅											✓		✓		無
胡森雄			✓	✓	✓	✓	✓	✓	✓	✓	✓	✓	✓	✓	無
陳秋麟	✓			✓	✓	✓	✓	✓	✓	✓	✓	✓	✓	✓	無
簡俊彥			✓	✓	✓	✓	✓	✓	✓	✓	✓	✓	✓	✓	無
葉永成			✓	✓	✓				✓	✓	✓		✓	✓	無
王瑞賓			✓	✓	✓	✓	✓	✓	✓	✓	✓	✓	✓	✓	無
陳柏華	✓	✓	✓	✓	✓	✓	✓	✓	✓	✓	✓	✓	✓	✓	2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6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台灣	鄧瑞玲	女	84.06.20	1,513,778	1.51	247,774	0.25	0	0	澳洲新南威爾斯技術學院 淡江大學法文系 鴻德興業業務 聯德電子執行副總經理 聯德電子總經理	瑞智建設開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聯智建設科技(股)公司董事、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研發處處長	台灣	吳登和	男	103.07.04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所畢業 力銘科技研發處處長 安雄電子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兼會計部主管	台灣	廖鴻芳	男	104.12.03	0	0	0	0	0	0	健行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 三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台裕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課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兼會計部主管	台灣	張志傑	男	106.03.21	0	0	0	0	0	0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任 正中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專員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專員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帳審員	無	無	無	無

註1：財務部副理 廖鴻芳，106/2/15 卸任，由張志傑接任。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 2)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		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本公司 有公司 (註 2)		退職退休金(B) 本公司 有公司 (註 2)		董事酬勞(C) 本公司 有公司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有公司 (註 2)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註 2)			本公司 (註 2)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2)	本公司 (註 2)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2)	本公司 (註 2)	本公司 (註 2)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 事 長	金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銘智	1,710	5,708	0	0	0	25	25	8.71	28.78	0	0	0	0	8.71	28.78	0
副董事長	鄧瑞玲	1,560	5,168	0	0	0	25	25	7.96	26.07	0	0	0	0	7.96	26.07	0
董事	陳綉梅	360	360	0	0	0	25	25	1.93	1.93	0	0	0	0	1.93	1.93	0
獨立董事	胡森雄	480	480	0	0	0	25	25	2.54	2.54	0	0	0	0	2.54	2.54	0
獨立董事	陳秋麟	240	240	0	0	0	20	20	1.31	1.31	0	0	0	0	1.31	1.31	0
獨立董事	簡俊彥	240	240	0	0	0	15	15	1.28	1.28	0	0	0	0	1.28	1.28	0

註1：本公司105年度產生稅後虧損。
註2：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指包含本公司數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2,000,000元	陳綉梅、胡森雄、陳秋麟、簡俊彥	陳綉梅、胡森雄、陳秋麟、簡俊彥	陳綉梅、胡森雄、陳秋麟、簡俊彥	陳綉梅、胡森雄、陳秋麟、簡俊彥
2,000,000元(含)~5,000,000(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不含)	陳銘智、鄧瑞玲	陳銘智、鄧瑞玲	陳銘智、鄧瑞玲	陳銘智、鄧瑞玲
10,000,000元(含)~15,000,000(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無	無	無	無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10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葉永成	360	360	0	0	20	20	1.91	1.91	0
監察人	王瑞賓	360	360	0	0	10	10	1.86	1.86	0
監察人	陳柏華	360	360	0	0	25	25	1.93	1.93	0

註1：本公司105年度產生稅後虧損。

註2：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含本公司數字。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葉永成、王瑞賓、陳柏華	葉永成、王瑞賓、陳柏華
2,000,000元(含)~5,000,000(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2)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章中行	370	1,110	0	0	0	0	0	0	0	0	1.86	5.57	0

註1：本公司 105 年度產生稅後虧損。

註2：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含本公司數字。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章中行	章中行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4. 最近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職稱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本公司(32.76) 合併(74.66)	本公司(7,011.84) 合併(14,935.60)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 關於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有車馬費及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車馬費依同業一般水準給付，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而定，依規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主要有薪資、獎金、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對公司之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訂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105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金運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 陳銘智	7	0	100.00%	
副董事長	鄧瑞玲	6	1	85.71%	
董事	陳綉梅	7	0	100.00%	
獨立董事	胡森雄	7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秋麟	6	0	85.71%	
獨立董事	簡俊彥	3	1	42.86%	
監察人	葉永成	5	0	71.43%	
監察人	王瑞賓	3	0	42.86%	
監察人	陳柏華	7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1020628經董事會通過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新增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2. 1030327經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1060330經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以上各項辦法之新增或修訂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能。					

註1：(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2)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3)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1)	備註
監察人	葉永成	5	71.43%	
監察人	王瑞賓	3	42.86%	
監察人	陳柏華	7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除本公司業務相關同仁定期或不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外，監察人亦可依實際需要隨時與同仁直接接觸與溝通，以獲得所需相關資訊。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每月向監察人提報書面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以電話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有審計委員會。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胡森雄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陳秋麟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簡俊彥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6 月 22 日至 107 年 6 月 2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委員)	胡森雄	2	0	100%	
委員	陳秋麟	1	0	50%	
委員	簡俊彥	2	0	100%	
其他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或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規定訂定。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應窗口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大多為經營團隊或其親屬所有，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且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充分掌握及了解股東結構，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三) 本公司已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關係人關係企業及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程式，以規範有關事宜。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目前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及三席監察人。 (二)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目前委員會成員由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其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且於101年度開始運作。 (三) 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非利害關係人，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需迴避，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妥善利用公開資訊系統，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了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以及實施公司治理之情形，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 本公司有設立網站，並有專人負責維護，隨時更新重要財務、業務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責單位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各項財務、業務資訊，目前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申報，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僱員關懷：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係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廠商評估及管理作業程序書及相關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時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要求董事及監察人每年至少進修專業知識課程六小時，董事及監察人多有進修相關專業知識課程，詳細進修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均依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辦理。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經通過ISO9001及14001認證，設有完善之客訴處理流程，與客戶互動及溝通之情形向來良好。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完成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作業。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V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本公司並無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三)本公司董監不定期參與交易所主辦之說明會，定期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每年定期進行員工績效考核，設立明確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V		(一)本公司為因應綠色環保，將完成無鉛製程的導入，以對ROHS的管制。 (二)公司已依產業特性建立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有專責單位維護環境之情形。 (三)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本公司宣導氣溫高於攝氏28度使可啟動冷氣，適度關閉無人區域之空調系統，並不定期執行節能及資源回收之宣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V		(一)依勞基法訂定退休辦法，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維護員工權益。設有申訴及懲戒管理辦法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二) 本公司訂有勞工安全衛生政策，並進行安全衛生宣導。 (三) 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程序作業標準及回饋處理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 (四) 本公司之國內外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之廠商，所有產品均符合法規之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無虞。 (五) 本公司與知名大學進行產學合作，並提供學術贊助金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目前尚未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要再研擬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透過基金會定期捐贈家扶中心。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V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制定左列政策及方案。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V		本公司已於商業契約內訂定誠信條款，並依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推動左列兼職單位及董事會、陳述管道及內稽內控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V		本公司已依誠信經營守則設置懲戒及申訴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目前尚未揭露企業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要與內部資源再研擬由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未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建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銘智



簽章

總經理：章中行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2.03.22	1.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 4. 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評估報告，表示設計或執行均有效，並出具內控制度聲明書。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7.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8.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9.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董事會	102.05.10	1. 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報案。 2. 本公司擬追認對聯德電子(美國)有限公司減少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追認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4. 本公司新任內部稽核主管任用案。
股東常會	102.06.28	1.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2. 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3.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資金運用情形。 4.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調整情形及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 6.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7.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8. 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9.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金計劃變更案 10.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1.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102.06.28	1. 本公司會計主管辭任與新會計主管任用案 2. 本公司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二年五月三十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 4.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二年五月三十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 5. 本公司102 年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提案 6. 本公司擬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新增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2.08.12	1. 一〇二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暨到期還本事宜 3.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 4.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 5. 本公司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董事會	102.11.12	1. 一〇二年第三季合併財報案 2. 本公司擬追認對聯德電子(美國)有限公司減少之資金貸與額度 3. 本公司追認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4. 本公司 102 年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提案 5. 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董事會	102.12.31	1. 擬訂民國一〇三年度稽核計劃案 2. 擬訂一〇三年度預算案及營運計劃 3.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 4.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 5. 本公司擬透過增資子公司 NINETY-NINE ELECTRONIC LIMITED(九德(模里西斯)有限公司)，再轉增資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案 6. 本公司新任內部稽核主管任用案 7. 擬修訂民國一〇二年度稽核計劃案
董事會	103.03.27	1. 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擬不發放股利案。 4. 民國一〇三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5. 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評估報告案。 6.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8.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9.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10. 變更會計主管案。
董事會	103.5.15	1.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 2.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4. 擬增訂「合約管理辦法」。 5. 本公司稽核主管離職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3.8.13	1. 公司一〇三上半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查核報告案。 2.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4. 本公司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5.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需要，原財務經理擬調升為經營管理室特助。
董事會	103.11.14	1. 公司一〇三年第三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查核報告案。 2.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十月三十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十月三十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4.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
董事會	103.12.29	1. 擬修訂本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份條文案。 2. 茲擬訂民國一〇四年度稽核計劃案。 3. 本公司新任內部稽核主管任用案。 4. 茲擬訂一〇四年度預算案及營運計劃。 5.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對子公司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6. 本公司擬追認截至一〇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各子孫公司間之實際資金貸與額度案。 7. 本公司擬在一定額度內資金貸予各子公司。
董事會	104.3.27	1. 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民國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民國一〇三年度擬不發放股利案。 4. 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5.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評估報告，表示設計或執行均有效，並出具內控制度聲明書案。 6.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9.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0.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 受理股東提名公告、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案。
董事會	104.5.11	1.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3.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4. 修改『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案。 5.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董事會	104.8.13	1. 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委員案。 3.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案。 4.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5. 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4.11.13	1. 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案。 3.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4. 擬修改「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5. 本公司會計主管辭任案與新任會計主管任用案，提請審議。 6. 擬由子公司聯耀投資(股)公司轉投資漁火餐飲(股)公司投資案。 7. 處份蘇州土地案。 8. 擬投資南投縣清境英格曼情境民宿案。
董事會	104.12.31	1. 民國一〇五年度預算案及營運計劃案。 2. 民國一〇五年度稽核計劃案。 3. 擬制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提請 審議 4. 擬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提請 審議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審議案。 6. 本公司會計主管辭任案與新任會計主管任用案，提請審議。
董事會	105.3.28	1.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民國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民國一〇四年度擬不發放股利案。 4.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5.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評估報告，表示設計或執行均有效，並出具內控制度聲明書案。 6.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7. 補選獨立董事案，謹提請 討論。 8. 提名暨審查獨立董事案，謹提請 討論。 9.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書執行情形案。 10. 擬借款美國子公司再轉投資美國新公司－APX Power 案。
董事會	105.5.12	1. 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3.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董事會	105.8.10	1. 民國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3.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書執行情形案。 4. 選任副董事長案。 5. 聘任新總經理案。 6. 擬購買日本岡山縣岡山國際飯店案。 7. 擬購買日本山梨縣山中湖保養所案。
董事會	105.12.30	1. 民國一〇六年度預算案及營運計劃案。 2. 民國一〇六年度稽核計劃案。 3.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書執行情形案。 4.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6.03.30	1. 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任用案。 2. 民國一〇六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民國一〇五年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擬不發放股利。 5. 一〇六年股東會召開相關事宜。 6. 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評估報告，表示設計或執行均有效，並出具內控制度聲明書案。 7.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書執行情形案。 8.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發行106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0.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1.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12.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董事會	106.05.11	1. 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申請增加銀行融資額度案。 3. 本公司子公司及子孫公司間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4.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書執行情形案。 5. 本公司擬轉投資美國成立子公司再轉投資APX Power LLC案。 6. 本公司擬成立子公司聯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鄧瑞玲	84/06/20	105/09/05	升任副董事長
財會主管	廖鴻芳	104/12/04	106/02/15	個人生涯規劃
稽核主管	蔡玉美	103/12/29	105/12/10	個人因素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	簡明彥	105 年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師事務所	韋亮發	4,062	0	0	0	0	0	105 年	
	簡明彥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長代表人	陳銘智	0	0	0	0
副董事長	鄧瑞玲	0	0	0	0
董事	陳綉梅	(295,000)	0	0	0
獨立董事	胡森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秋麟	0	0	0	0
獨立董事	簡俊彥	0	0	0	0
監察人	王瑞賓	0	0	0	0
監察人	葉永成	0	0	0	0
監察人	陳柏華	0	0	0	0
總經理	章中行	0	0	0	0
總經理	鄧瑞玲(已解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吳登和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財務部主管	張志傑	0	0	0	0
財務部主管	廖鴻芳(已解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部主管	張志傑	0	0	0	0
會計部主管	廖鴻芳(已解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 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持股比例百 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陳綉梅	贈與	1051220	陳宜汶	-	295,000	6.8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4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2,730,701	22.74%	0	0	0	0	陳銘智 李惠玉 陳銘源	負責人 董事 董事	
陳銘智	7,933,000	7.94%	7,053,816	7.06%	0	0	金運國際(股)公司 李惠玉 陳銘源 陳綉梅 陳俞樺 陳宜汶 陳頌哲	轉投資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一親等 一親等	
李惠玉	7,053,816	7.06%	7,933,000	7.94%	0	0	陳銘智 金運國際(股)公司 陳銘源 陳綉梅 陳俞樺 陳宜汶 陳頌哲	配偶 轉投資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一親等 一親等	
陳綉梅	5,812,125	5.82%	0	0	0	0	陳銘智 李惠玉 陳銘源 陳俞樺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銘源	4,929,503	4.93%	0	0	0	0	李惠玉 金運國際(股)公司 陳銘智 陳綉梅 陳俞樺 陳昭如	二親等 轉投資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一親等	
葉冠廷	4,655,460	4.66%	0	0	0	0	無	無	
陳俞樺	4,641,632	4.64%	0	0	0	0	陳銘源 李惠玉 陳銘智 陳綉梅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宜汶	4,225,199	4.23%	0	0	0	0	陳銘智 李惠玉 陳頌哲	一親等 一親等 二親等	
陳昭如	3,782,475	3.78%	0	0	0	0	陳銘源	一親等	
陳頌哲	3,738,403	3.74%	0	0	0	0	陳銘智 李惠玉 陳宜汶	一親等 一親等 二親等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6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0	0	50,000	100.00%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1,356,181	100.00%	0	0	1,356,181	100.00%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0	0	20,000,000	100.00%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900,000	100.00%	0	0	900,000	100.00%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00.00%	0	0	8,000,000	100.00%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0	0	2,000,000	100.00%
Great Crest LTD	2,000,000	100.00%	0	0	2,000,000	100.00%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	100.00%	0	0	1,090,000	100.00%
銓耀國際(貝里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0	0	1,000,000	100.00%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0	0	1,000,000	100.00%
Build Success Inc.(註1)	0	0%	0	0	0	100.00%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2)	0	100.00%	0	0	0	100.00%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2)	0	100.00%	0	0	0	100.00%
精智有限公司(註3)	0	100.00%	0	0	0	100.00%
東莞市萬霖電子有限公司(註4)	0	100.00%	0	0	0	100.00%
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註5)	0	100.00%	0	0	0	100.00%

註1：係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模里西斯投資設立，註冊資本額為美金 2,000 仟元，已於九十九年一月完成設立登記，惟截至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投入股款。

2：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3：原係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之子公司，註冊資本為美金 20,000 仟元，已依董事會決議將九德持有之股份全數轉予 Great Crest LTD，截至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投入股款。

4：係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子公司。

5：係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9	10	13,600	136,000	13,600	136,000	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2,000 仟元	無	經(0 八七)商字第 087126162 號
88/12	10	16,460	164,600	16,400	164,6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3,600 仟元	無	經(0 八八)商字第 088147259 號
89/12	10	18,231	182,307	18,231	182,307	盈餘轉增資 17,707 仟元	無	經(九 0)商字第 09001015650 號
91/12	10	39,958	399,580	39,958	399,580	現金增資 197,693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9,580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101521270 號
93/09	10	82,000	820,000	50,527	505,275	盈餘轉增資 105,695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301173950 號
94/08	10	82,000	820,000	60,925	609,250	盈餘轉增資 103,975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401160770 號
95/11	10	82,000	820,000	74,193	741,930	盈餘轉增資 125,850 仟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 6,830 千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265560 號
96/10	10	120,000	1,200,000	74,557	745,570	員工認股權轉換 3,640 千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257870 號
97/04	10	120,000	1,200,000	84,498	844,980	現金增資 99,410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091040 號
97/09	10	120,000	1,200,000	84,593	845,930	員工認股權轉換 950 千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225880 號
97/10	10	120,000	1,200,000	90,318	903,179	盈餘轉增資 57,249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269500 號
98/07	10	120,000	1,200,000	90,371	903,709	員工認股權轉換 530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164290 號
99/02	10	120,000	1,200,000	91,810	918,096	員工認股權轉換 9,625 仟元 公司債轉換 4,762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034740 號
99/06	10	160,000	1,600,000	94,793	947,926	員工認股權轉換 200 仟元 公司債轉換 29,630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114820 號
99/09	10	160,000	1,600,000	97,645	976,450	盈餘轉增資 9,12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240 仟元 公司債轉換 1,164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216810 號
99/10	10	160,000	1,600,000	98,768	987,682	公司債轉換 11,232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242300 號
100/05	10	160,000	1,600,000	99,950	999,496	員工認股權轉換 7,080 仟元 公司債轉換 4,735 仟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001088660 號

2. 股份總類

106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99,950	0	99,950	60,050	160,000	--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106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股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 發行目的之預 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 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普通股	-	-	-	-	-	-	--

(二)股東結構

106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法人	合計
人 數	0	2	6	2,544	9	2,561
持 有 股 數	0	2,382,773	24,476,028	72,919,220	171,642	99,949,663
持 股 比 例	0.00%	2.38%	24.49%	72.96%	0.1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5年4月30日；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83	76,539	0.08%
1,000 至 5,000	1,249	2,792,625	2.79%
5,001 至 10,000	314	2,549,397	2.55%
10,001 至 15,000	117	1,464,911	1.47%
15,001 至 20,000	64	1,182,256	1.18%
20,001 至 30,000	62	1,584,008	1.58%
30,001 至 40,000	33	1,188,010	1.19%
40,001 至 50,000	23	1,041,633	1.04%
50,001 至 100,000	70	5,091,604	5.09%
100,001 至 200,000	17	2,419,102	2.42%
200,001 至 400,000	12	3,528,665	3.53%
400,001 至 600,000	3	1,455,278	1.46%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1	800,770	0.8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 分級	13	74,774,865	74.81%
合 計	2,561	99,949,663	100.00%

特別股

106年4月30日；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0	0	-%
合 計	0	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2,730,701	22.74%
陳銘智		7,933,000	7.94%
李惠玉		7,053,816	7.06%
陳綉梅		5,812,125	5.82%
陳銘源		4,929,503	4.93%
葉冠廷		4,655,460	4.66%
陳俞樺		4,641,632	4.64%
陳宜汶		4,225,199	4.23%
陳昭如		3,782,475	3.78%
陳頌哲		3,738,403	3.7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截至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5.75	9.75	8.85
	最低	5.61	6.33	7.17
	平均	9.01	7.47	8.1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53	11.23	10.62
	分配後(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9,950	99,950	99,950
	每股盈餘	0.001	(0.20)	(0.3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 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前項有關員工紅利部分，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對象得包括本公司轉投資持股超過50%子公司之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產生稅後淨損，不擬分配股利。

(七)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無重大影響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 (三) 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無。
- (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事項：無。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無此情形

- (一) 變更前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內容：不適用
- (二) 變更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內容：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有營業業務主要內容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交換式直流供電設備系統、直流電源轉換器等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		105 年	
主要商品	營業淨額	比重	營業淨額	比重
電源供應器	861,839	58.58%	460,157	40.69%
電源轉換器	592,967	40.30%	650,264	57.51%
其他 & 材料	16,401	1.12%	20,365	1.80%
合計	1,471,207	100.00%	1,130,78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本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產品	主要規格	應用
1. USB Type C Adapter	1. I/P: AC 90-264V 2. Power range 15-65W 3. Meet CoC tier 2 eff. requirement 4. No load input power <0.075W	顯示器 筆記型電腦 行動電話
2. High-efficiency and low no load power adaptor	1. I/P: AC 85-276V 2. Power range 15-48W 3. Meet CoC tier 2 eff. requirement 4. No load input power <0.075W	Printer Scanner
4. Reliable、energy efficient、user friendly、Surge Protection UPS	1. Up to 98.8% efficiency 2. I/P: AC 88 - 139V 3. Audible noise < 45.0dBA 4. Hot-Swappable 5. Extended Run Options	桌上型電腦, 伺服器 電信設備 儲存器 資料中心 醫療保健
5. High performance Gamming Power	1. 80 Plus Titanium 2. Fully Modular Design	電競機台電源應用

	1.High quality 100% Japanese electrolytic capacitors 2.PFC With PF 0.99 3.Silent 135mm Fan With Auto-Speed Control 4.Single +12V rail	
--	--	--

本公司除持續耕耘應用於桌上型電腦及多功能事務機之電源供應器市場，桌上型電腦應用之電源供應器符合 90 plus 相關規範之產品外，亦積極進入印表機電源、掃描器電源、電動車電源、伺服器電源及手機充電器等應用之電源轉換器市場，以期擴大市場佔有率。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源供應器根據產品用途的不同，一般而言，可分為不斷電系統電源供應器(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簡稱UPS)、線性式電源供應器(Linear Power Supply，簡稱LPS)、以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witching Power Supply，簡稱SPS)等3種，其中又以SPS為產品之主流。SPS係利用半導體的交換特性及採20KHz頻率以上之高頻施行切換開關控制，以同時使輸出保持穩定之電源裝置，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組件。由於系統裝置的電子元件只可接受直流工作電壓，因此將接收到的交流電轉換成直流電，或是將電流之能量轉換成電子電路中所需的各種不同直流位準，就成為不可或缺的技术。

SPS 產品大致可劃分為二類，一是交流轉成直流的轉換器(AC/DC SPS)，另一則為直流轉成直流的轉換器(DC/DC SPS)。而又以AC/DC SPS 規模最大，約佔八成比重，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之優點為體積小、重量輕，且外部可輸入電壓範圍較廣，及功率密度/轉換效率高，熱消耗較少(Heat Dissipation)等多種優點，將可適用於輕薄短小之終端產品，主要應用範圍包括電腦、消費性電子、通訊、工業及測試設備、國防及航太等，依據Frost &Sullivan 資料統計，電源供應器應用市場包含IT 應用(61%)、工業應用(12%)、航太軍用市場(10%)、醫用市場(11%)及其他(6%)。

目前全球電源供應器市場佔有率應已突破90%。依據Frost & Sullivan的統計預估，全球電源供應器市場銷售規模每年以年平均複合成長率9%穩定成長，預測到2013年全球IT用SPS市場銷售值將達69.6億美元。

台灣SPS產業發展始於1980年初，至1997年已有300餘家業者從事SPS之生產，惟近年來，由於受到低價電腦衝擊及國際景氣低迷影響，相對亦壓縮電源供

應器業者獲利空間，為降低製造成本、強化國際競爭優勢及配合下游資訊業者產業外移以就近供貨之業務考量，國內高達九成SPS業者已進駐中國大陸，少數業者亦在泰國、馬來西亞等地設廠，因而台商利用台灣本地研發技術人才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大陸地區生產之經濟規模優勢互為分工配合，已為國內SPS大廠獲利之重要關鍵因素。

由於市場光電產品之多樣化，故所需之電源供應器亦有所變化，近年來由於網路雲端市場的急速擴大，不論是民間單位或是各國政府都大力推動雲端運算及資料儲存的概念。雲端市場所帶來的軟、硬體科技的進步及龐大商機都使得相關的供應商開始積極搶攻此一市場。其相關伺服器及工業用電腦之電源供應器的成長，都是十分正面成長，根據美國市場研究機構 IHS iSuppli (IHS-US) 的「雲端運算平台」趨勢報告，2012 年，雲端伺服器出貨量可望達到 87.5 萬台，高於 2011 年 64.7 萬台 35 個百分點，也幾乎是 2010 年 46 萬台的二倍，再往 2012 年後 3 年來看，IHS iSuppli 統計到 2015 年，雲端伺服器將以每年 23 至 30 個百分點成長，屆時雲端伺服器出貨量將達到 180 萬台左右。

LED驅動電源把電源供應轉換為特定的電壓電流以驅動LED發光的電壓轉換器，通常情況下：LED驅動電源的輸入包括高壓工頻交流（即市電）、低壓直流、高壓直流、低壓高頻交流（如電子變壓器的輸出）等。而LED驅動電源的輸出則大多數為可隨LED正向壓降值變化而改變電壓的恆定電流源。LED電源核心元件包括開關控制器、電感器、開關元器件（MOSfet）、反饋電阻、輸入濾波器件、輸出濾波器件等等。根據不同場合要求、還要有輸入過壓保護電路、輸入欠壓保護電路，LED開路保護、過流保護等電路。IMS Research研究報告指出，在法規和電費節節高漲的驅動下，LED照明市場正迅速興起，可望帶動電源供應器的銷售量節節高升。又TrendForce旗下研究部門LEDinside發表《2013年中國照明市場報告》指出，2012年中國政府藉由一系列政策措施刺激LED照明內需，帶動中國LED通用照明市場啟動，至2015年，光是中國LED通用照明需求將可達100億美金。由於電源產品應用領域極為廣泛，且進入障礙不高，業者眾多，產業集中度很低，保守估計全球具有一定規模的業者超過1,000家，年銷售額超過3億美元的約10家，故電源廠亦不斷求新求變，研發出更多的新產品，以符合市場的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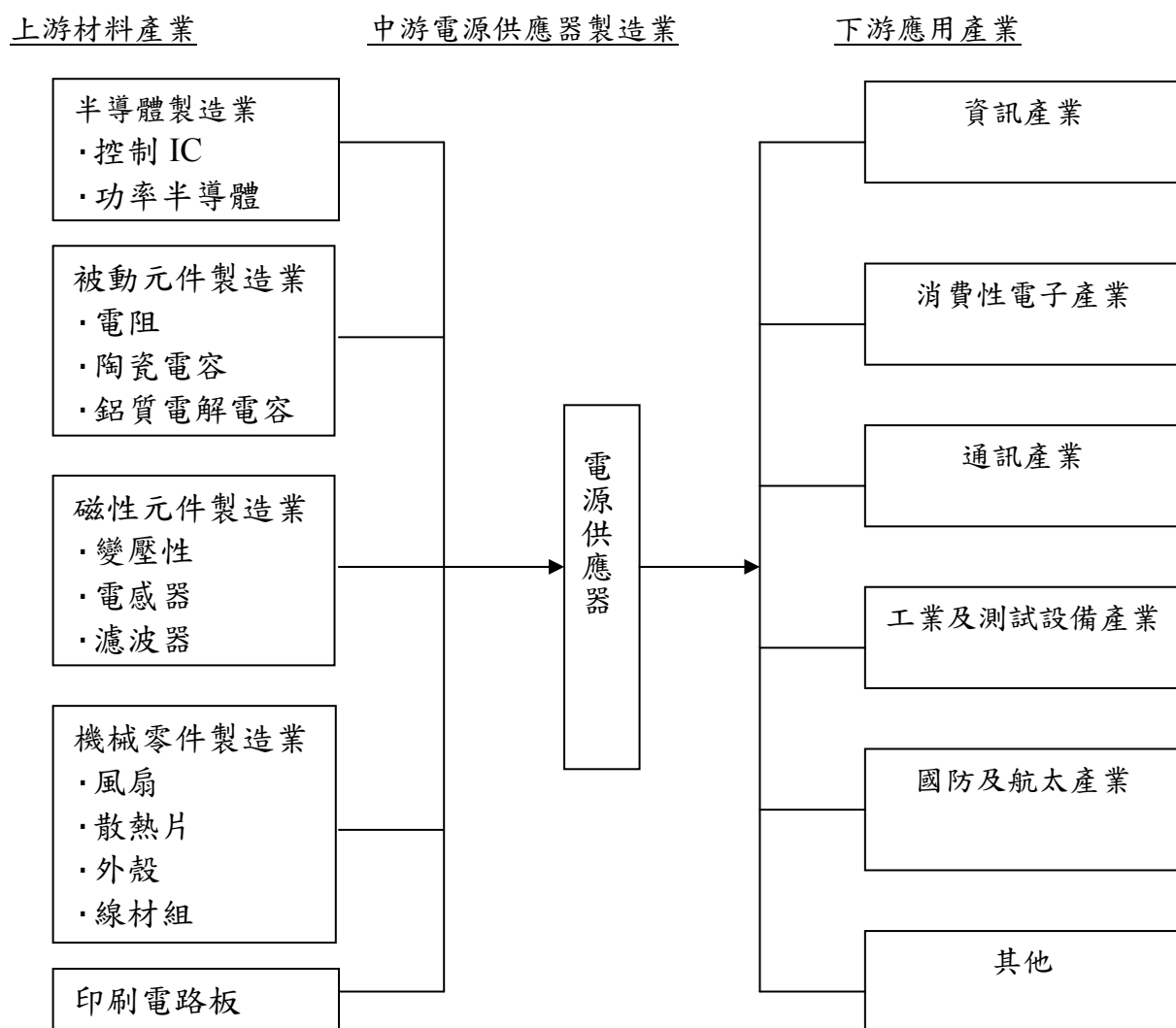
(1)上游材料與該產業之關聯性：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主要上游材料大致可分為主動元件(包括控制 IC、功率半導體等)、被動元件(包括電阻、電容)、磁性元件(包括變壓器、電感器、濾波器等)、機構原件(包括風扇、散熱片、印刷電路版、機殼、輸出入端子、線材組等)；其中大部分關鍵零件(如變壓器、濾波器等)，多能由國內供應商供應或自行生產，惟部分高附加價值元件(如控制 IC、功率半導體、高階電容器等)，主要仍仰賴國外廠商進口。由於生產電源供應器所需的關鍵材料國際貨源供應穩定，故台灣國內業者生產所需尚不虞匱乏。

(2)下游應用產品與該產業之關聯性：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主要零組件，主要下游

終端產品包含通訊產業、消費性電子產業、資訊產業、國防/航空、工業及測試設備等。目前台灣營業規模較大廠商，主要產品仍多集中在資訊用電源供應器上，為全球最大的電腦電源供應器生產國。近年來，由於個人通訊及網路傳輸蓬勃發展，故通訊用電源供應器逐漸為此產業之發展趨勢。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產品朝向小型化發展

電源供應器為電子產品之關鍵零組件，其功能要求與應用產品特性息息相關，由於近年來隨著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等可攜帶之電子產品的蓬勃發展，輕、薄、短、小成為不可避免之趨勢，電源供應器必須因應此一需求，朝向縮小產品體積發展。

(2) 產品品質與技術升級

在各類資訊、通訊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同業競爭致毛利率降低等因素的推動下，加強開發及設計高附加價值產品，提昇技術與品質，以提升競爭力及爭取新的應用市場。

(3)銷售價格競爭激烈

由於標準品市場漸趨成熟，進入障礙低，競爭廠商日漸多，以致於價格競爭激烈，此外，因產品型態趨小型化，為達生產經濟規模，以降低生產成本，紛紛提高生產，在供給量增加的情形下，致使產品價格下降。

(4)產業分工及國際化經營

由於近年來產品型態趨向輕薄短小化，產品的生產量為達經濟規模而增加，單位成本相對降低，國內的土地及人工成本高漲，使產業改採生產自動化或外移東南亞、中國大陸等地，以國際分工之方式降低成本。總之，各廠商不斷尋找各種降成本之方式，以維繫其競爭力及應有的利潤。

4. 競爭情形

歷年來在全球資訊、通訊、家電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廣大下游應用產業需求支撐下，全球投入電源供應器製造業者眾多，但年營業額在10億美元以上者預估不超過5家，且多數業者基於市場競爭激烈，產品單價日趨下滑情況下，為求大規模量產達到降低成本之目的，大都採專注經營某些功率範圍或應用領域，採全方位產品線的業者並不多。根據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名錄，以變壓器、電源轉換器及電源供應器為主要產品之相關製造廠商約200家左右，其中已上市櫃約有20家。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之專業設計及製造廠商，持續致力於電力電子產品，技術及製程之研究發展已行之多年，成立之初即設有研發部門，由於該產業已屬成熟期產品，本公司向來致力於技術之提昇，截至目前為主其技術來源多為自行設計開發，因此並未有外部技術來源及支付權利金以取得技術，故並無與他人簽訂技術合作契約之情事。

另為提昇研發部門員工專業素養，本公司會不定期邀訪產業界、學術界及主要零件供應商對研發工程師做教育訓練；在客戶層面上，多與國際知名大廠維持多年之業務往來關係，除電腦、資訊、通訊等相關之電源產品外，目前更往其他領域之電源供應器拓展中。在技術層次上，本公司除以改善研發能力來提昇研發水準外，目前在研發組織結構劃分臺北研發部門及嘉義研發部門，以不同地區研發人員之技術背景專長設立研發中心，建立完整的研發暨技術服務網，另外也以第一時間提供系統客戶有關電源設計之服務為研發導向。

2. 研究發展

(1) 目前資訊產業已有明顯大者寡佔分食市場需求的現象，少數幾家重量級的大廠配合 Intel 掌握了產業標準的發展方向；因此本公司持續與 HP、DELL、EPSON 歐洲、美洲、亞洲主要系統之 EMS 廠商完整密切搭配，以期掌握電源

供應器之最新業界標準與技術並適時推出新產品，以有效控管時程、成本、性能及品質，即時推出符合業界最新法規之產品，此為本公司核心技術市場研究之方向。

- (2) 有鑒於全球暖化現象嚴重，已開發國家節能環保意識日益高漲，相關電源轉換效率之規範要求愈來愈高，本公司體察此一市場需求趨勢，持續開發高效率之電源供應器。
- (3) 網路通信終端用戶設備(CPE)科技推陳出新，使得網路應用市場蓬勃發展，之前本公司已開發系列之電源轉換器應用於網路通信，針對此一愈來愈多元化之市場，為擴大市場滲透率及提昇營業額，本公司亦已獨立出專屬的研發團隊來搶攻此一市場。
- (4) 筆記型電腦因價格/技術性能比降低而普及率愈來愈高，儼然成為各大電源廠兵家必爭之地，本公司已積極開發完成標準型電源轉換器，並投入更多的研發資源，以期在差異化創新思維上，即時推出新產品。
- (5) 液晶電視終端產品，近年來因應數位訊號傳播系統的變革及逼真的影像功能，消費性市場需求正蓬勃發展；本公司亦已成立專屬的研發團隊，積極開發主力型電源轉換模組，積極搶攻此一市場。
- (6) 伺服器/工業電腦之電源產品：

本公司亦已成立專屬的研發團隊，積極開發相對應的電源供應器，不論是高效率、高穩定度為主體的 1U（四公分高）尺寸的電源，或是備援式 1+1 的可替換電源產品，都是我們研發團隊的產品開發重點。今年的開發重點將著眼於：搭載符合 Pmbus 1.2 之通訊協定之專用軟體的高效率之電源產品。並將其完成為內部通用的設計概念及技術，以軟體控制來取代原來的硬體 IC 控制，以節省設計的零件數及增加設計的彈性。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05 年底		106 年度 3 月底止	
		人數	%	人數	%
學歷 分佈	博士	1	2.50%	0	0.00%
	碩士	18	45.00%	19	55.88%
	大專	19	47.50%	14	41.18%
	高中職以下	2	5.00%	1	2.94%
	合計	40	100.00%	34	100.00%
平均年資(年)		2.58		2.69	

4. 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費用(A)	68,385	56,428	43,907	48,648	52,463
營業收入淨額(B)	2,112,409	1,963,541	1,904,671	1,471,207	1,130,786
(A)/(B)	3.24%	2.87%	2.31%	3.31%	4.64%

5.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6 年	1. NA6501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2. ATX0300D(P)5WB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3. TFX0250(D)P5W 桌上型企業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4. ATX0300P5WC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5. TFX0250P5WB 桌上型企業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6. PA7020WDB: 高階印表機用電源供應器。 7. SA0151WDA\WDB: 掃瞄器用電源供應器。 8. ATX0250P5WC/D5WB/H5W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9. NA9002WB/WD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97 年	1. ATX0300D5WC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2. ATX0180H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3. ATX0180P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4. ATX0250F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5. ATX0300F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6. ATX-250-12Z(C7R)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7. ATX-300-12ES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8. ATX350D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9. BPA-202-12AA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10. BPA-8040WW-1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11. BPA-8561WWR.1R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12. EA0121WAA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98 年	1. ATX0300EWWE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2. ATX0300FW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3. CDE0255P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4. CDE0235P5WA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5. ATX0350P5WC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 6. NA6501WBB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7. NA9002WBB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8. PAE564WDB 印表機電源供應器
99 年	1. 6W/12W/24W 系列外置式電源供 Telecommunication 應用 2. 36W 系列外置式電源供 ITE & Industry 應用 3. 65W 系列外置式電源供 ITE & Industry 應用 4. 80W 系列外置式電源供 ITE & Industry 應用 5. 120W 系列外置式電源供 ITE & Industry 應用 6. 80W 系列 LED 驅動電源 7. 100W 系列 LED 驅動電源 8. 150W 系列 LED 驅動電源 9. 40W/90W 筆記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10. 180W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 11. 220W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 12. 300W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 13. 460W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

100 年	1. 21W 外置式電源供 MFP & Printer 應用 2. New 40/65/90W 高效率外置式電源以符合 2013 New DOE and Eup lot6 tier2 要求，供 NB、Ultrabook、及 AIO 應用 3. New 180W 高效率外置式電源以符合 2013 New DOE and Eup lot6 tier2 要求，供 AIO & Gaming 應用 4. 65/85W 高效率外置式電源以符合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供商用型 POS 及 AIO 應用 5. 10W/20W/60W 系列 LED 驅動電源供室內或戶外照明/LED 照明系統/廣告電子看板 6. 4W/7W/10W/15W 系列高功因 Non-Dimmable/Dimmable LED 驅動電源供適用於各式球泡燈/PAR 燈/LED 照明系統(內置) 7. 220W/270W Low-profile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8. New 300W 高效率 ATX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Bronze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9. New 300W 高效率 ATX 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Golden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101 年	1. 60W 系列 Ultra Slim LED 驅動電源供室內或戶外照明/LED 照明系統/廣告電子看板 2. New 150W 高效率/高密度 AIO 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Golden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3. New 115W 高效率/高密度 AIO 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Bronze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65W Adaptor 4. New 300W 高效率/高密度雲端伺服器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Golden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5. New 460W 高效率/高密度雲端伺服器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Golden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6. 255W/290W 高效率商用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Golden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102 年	1. MR16 可調(不可調)光式驅動電源供室內或戶外照明 2. 3. CCTV 12VDC 1000 mA 電源供應器 3. 100W LED 驅動電源供室內或戶外照明/LED 照明系統/廣告電子看板 4. 3. 5W/6W 球泡燈(日規)電源 5. 10W 筒燈電源 6. AR111 外接式可調光變壓器(Triac) 7. Ultra low profile 185W 高效率商用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Golden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8. 255W/290W 高效率商用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Bronze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9. New 24W/40W/65W adaptor complies with new energy saving requirements such as 2014 DOE and 2016 COC 10. Ultra low profile 90W adaptor complies with new energy saving requirements such as 2014 DOE and 2016 COC.
103 年	1. New generation 180W/240W desktop PSU without standby 高效率商用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符合 80 Plus Bronze, Golden, and Platinum and 2013 Eup lot6 tier2 要求. 2. New 40W/60W/85W adaptor 12V output with twice rated of peak load for more than 10 seconds and complies with new energy saving requirements such as 2014 DOE and 2016 COC 3. New USB output adaptor with single or double ports complies with new energy saving requirements such as 2014 DOE and 2016 COC.
104 年	1. New 10W/21W/24W/48W printer adaptor with peak load function and complies with new energy saving requirements such as 2014 DOE and 2016 COC 2. E-bike battery charger complies with new energy saving requirements such as 2014 DOE and 2016 COC.

105 年	1. 180W/240W 80 Plus Platinum 桌上型電腦電源 2. 400W/600W 80 Plus Golden/Platinum 高效率雲端伺服器電源 3. 16W 高效率與低待機功耗印表機電源 4. 40W/60W/90W 高效率與低待機功耗筆記型電腦電源
106 年	1. 180W/240W 80 Plus Platinum 桌上型電腦電源 2. 400W/600W 80 Plus Golden/Platinum 高效率雲端伺服器電源 3. 16W 高效率與低待機功耗印表機電源 4. 40W/60W/90W 高效率與低待機功耗筆記型電腦電源 5. 導入研發新產品離線式及線上交錯式不斷電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行銷策略

- A. 積極拓展海外行銷據點，就近服務客戶，同時開發潛在市場及客戶，以提升市場佔有率。
- B. 積極參與國內外商業展覽活動，拓展銷售觸角。
- C. 針對國內電子產業之發展趨勢，成立專案開發部門並提升人員素質，致力深耕國內市場。

(2)研究發展策略

- A. 提昇現有產品競爭力，並積極研發輕薄短小，兼具省電、高效率之環保產品。
- B. 結合資訊與通訊電子等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以及客戶需求，開發設計符合國際潮流及競爭趨勢的產品。
- C. 加強發展筆記型電腦、工業用電腦及其他通訊用之電源供應器和電源轉換器。

(3)生產策略

- A. 積極擴建大陸新廠，提高產能，同時持續提升生產技術、改善生產製程，以期降低成本，強化品質、提高競爭力。
- B. 提升生產自動化之能力，嚴格控管品質。

(4)財務策略

- A. 股票上市後於資本市場募集資金。
- B. 靈活財務調度作業、善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以降低和規避匯兌風險。

(5)管理策略

- A. 推動資訊作業平臺提供各項作業系統及安全管理機制，確保系統持續正常運作及資料安全。
- B.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提昇管理績效，強化內部組織。

2. 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 A. 積極爭取國際大廠之長期訂單，以達經濟生產規模，降低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 B. 提高海外出貨比例以直接供應市場需求並不斷提昇品質，提昇銷售量及利潤，擴大市場佔有率。

(2)研究發展策略

- A. 加強研發部門之功能及效率，並不斷延攬高階技術及研發人員持續提昇技術能力。
- B. 積極網羅及培育專業技術人才，持續研發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迎合市場發展潮流。

(3)生產策略

- A. 加強與上下游業者之溝通，確保關鍵原件材料來源穩定及掌握新趨勢。
- B. 積極開發低成本之替代材料，以提高價格競爭力。
- C. 引進自動化設備，並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品質與交期之需求。

(4)財務策略

持續秉持穩健的財務運作方式，依據長期經營發展計劃，並透過資本市場多樣化的理財工具，籌措營運所需資金，並降低資金成本，強化財務結構。

(5)管理策略

積極培養國際化人才，強化員工國際觀，以期躋身國際級企業之行列。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轉換器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 LED 驅動電源，產品係以外銷為主，而外銷區域則以亞洲為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4		105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外銷	亞洲	849,559	57.75%	1,008,653	89.20%
	美洲	32,200	2.19%	21,991	1.95%
	歐洲	561,172	38.14%	63,361	5.60%
內銷		28,276	1.92%	36,781	3.25%
合 計		1,471,207	100.00%	1,130,786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witching Power Supply，簡稱 SPS)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依終端產品應用可區分為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二大主軸產品線，電源供應器主要係應用於個人桌上型電腦(Desktops；DT)產品；電源轉換器則主要應用於印表機、通訊等產品，因每台桌上型電腦均配有一台電源供應器，故以全球 PC 出貨量來推估本公司約略市場佔有率如下：

單位:百萬台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聯德出貨量 (for PC)	1.69	0.95
聯德出貨量 (for NB)	0.70	0.35
聯德出貨量 (for PRINTER)	0	7.1
全球 PC 出貨量	289	270
全球 NB 出貨量	164	159
全球 PRINTER 出貨量	103	99
PC 市場佔有率%	0.58%	0.35%
NB 市場佔有率%	0.43%	0.22%
PRINTER 市場佔有率	0%	7.2%

資料來源：Gartner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1) 需求狀況及成長性

電源供應器主要功能在於電壓及電流轉換處理，為各類電子資訊產品必備之電源供應裝置，穩定之電源供應器是電子產品正常運作之重要關鍵，進而亦影響產品使用壽命甚鉅，因此伴隨下游應用端電子產品推陳出新，其產業重要性不因技術成熟而褪去，市場需求呈現穩定成長。

(2) 供給情形

電源供應器技術發展至今已相當成熟，屬成熟期產業。我國電子資訊產業在全球市場高度競爭下，已建立相當完整的產業架構，並具有優異之設計、彈性製造及全球行銷與管理能力，亦已發展成具備有完整上中下游相關支援的產業，整體來看，其他電源供應器生產國目前仍無法與台灣競爭。另有鑑於國內土地、勞工成本日漸增高，電源供應器等電子零組件業，開始以產業外移及生產自動化的方式，以降低成本及提高產能。國內電源供應器廠商為求技術的突破，以生產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因此在技術引進方面，除與國外大廠技術合作外，並積極加強培訓優秀之人才，以提昇其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

此外，全球 SPS 產業歷年來在資訊通訊家電等廣大下游應用產業需求支撐下，投入的產業製造者為數眾多至目前為止有 1,000 餘家，但各家全球市場佔有率均不大，主要大廠包括 Emerson、Tyco、Delta、Invensys/Lambda、Artesyn、Astec 等。

4. 競爭利基

(1) 堅強的研發團隊

電源供應器雖屬發展成熟的產品，但因在不同應用時，會有與系統搭配問題，且在成本考量下，所採用的零組件數量越少越好，另又需考量產品的可靠度與穩定性，故產品設計與研發能力成為提高公司競爭力之必要條件，本公司擁有實力堅強及經驗豐富之工程師，截至 106 年 3 月底止，計有研發人員 34 人，且主要研發人員均具有 10 年以上資歷，近年來更因業務成長，不斷網羅同業經驗豐富之工程師加入研發團隊，其堅強的研發實力成為與同業競爭的最大利基。

(2) 專業分工

由於中國大陸相對擁有較台灣本土低的勞工及土地成本，因此聯德電子為降低成本並維持企業競爭力亦採取跨國營運策略，以台灣為研發及銷售中心，大陸專責生產之分工模式，透過子公司九德電子轉投資聯德東莞廠，以去料加工方式降低生產成本，以獲取市場競爭優勢。

(3) 全球運籌管理模式

個人電腦廠商在低價競爭的環境下，為了快速反應市場需求的變化及降低營運成本，發展出全球運籌(Global Logistic)的營運模式，而本公司為了因應下游個人電腦廠商庫存控制，在最低成本、彈性生產與快速交貨的目標下，亦配合發展接單後生產(BTO)之生產模式，並於美國、墨西哥及大陸山東等地設置(HUB)倉儲，以滿足客戶品質、價格、交貨時間與地點上的需求，並逐步爭取國際客戶訂單，擴大營運規模。

(4) 擁有專業之電磁相容、安規測試人才與實驗室

由於安全訴求提高及環保意識抬頭，電磁相容與安規驗證成為所有電子及資訊產品行銷各國之必要檢測，故通過產品驗證為業務成長之要件，為此，本公司自行成立產品驗證處，並設立安規測試中心及室內標準 3M EMC 實驗室，由經驗豐富及熟悉法令之工程師於產品開發時即進行檢測，縮短測試產品運送時間、次數及成本，以利掌握市場先機與拓展業務。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產品品質深受肯定

隨著世界各國消費者對於產品使用安全與環保意識的重視，各國政府對相關電腦及家電產品之品質、安全性與節約能源之要求日趨嚴格，本公司在累積長期的經驗和技術下，產品品質優良，深獲世界知名大廠

如 HP、Dell、Gateway 及 ASUS 等公司之肯定，目前除已通過 CB、CE、CSA、FIMKO、NEMKO、DEMKO、TUV、UL、VDE、FCC…等各國安規認證及電磁相容認證外，亦陸續獲得 ISO-9001 及 ISO-14001 之認證，顯示產品品質已獲肯定，有利行銷業務之拓展。

B. 成本控制能力強

由於受到低價電腦衝擊，相對亦壓縮電源供應器廠商利潤，在此趨勢下，本公司除將生產基地外移至大陸，透過當地低廉之勞工及土地成本以降低單位生產成本外，亦與多數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自上游零組件供應商取得優惠之價格，並達到即時供應服務(JIT)，以降低庫存與資金積壓風險。

C. 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下滑，動能與需求轉移至智慧型手機

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近期的統計報告顯示，在 2016 年 Q4 PC 市場出貨量較 2015 同期下滑 3.7%，而整年的總出貨量也下滑 6.2%。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近期的統計報告顯示，在 2016 年 Q4 PC 市場出貨量較 2015 同期下滑 3.7%，而整年的總出貨量也下滑

6.2%，因應 PC 購買的行為模式產生變化，除了在規格升級的層面不足以吸引消費者購買，加上聖誕節、感恩節的節氣促銷不夠有利，縱使有著 2 in 1 或更輕薄、續航力更猛的新產品，但吸引的消費者仍算是核心的重度使用者，並不足帶動整體市場成長。且針對甚少使用電腦的使用者來看，由於此族群對於智慧型手機的仰賴程度，

因此就算買了電腦，使用週期也會大幅延長的狀況下，本該是 PC 市場最需要提升的重點經營對象，也因為這樣的因素，反而會讓電腦快速成長的誘因被抵消。簡單來說，電腦市場未受成長的因素，除了定期換機的重度使用者不足以提升銷量、甚至打平都沒辦法，且最該經營的輕度使用者族群，也因智慧型手機就足夠滿足需求的狀況下，而無法滿足這類消費者更換 PC 的需求。

2016年全球PC大廠單位出貨量初估□ (單位：千台)

廠商	2016 出貨量	2016 市占率(%)	2015 出貨量	2015 市占率(%)	2016-2015 成長率 (%)
聯想	55,888	20.7	57,274	19.9	-2.4
惠普	52,458	19.4	52,548	18.3	-0.2
戴爾	39,378	14.6	38,371	13.3	2.6
華碩	20,613	7.6	21,157	7.4	-2.6
蘋果	18,612	6.9	20,377	7.1	-8.7
宏碁	18,276	6.8	20,291	7.1	-9.9
其他	64,492	23.9	77,657	27.0	-17.0
總計	269,717	100.0	287,675	100.0	-6.2

註：以上數據包含桌上型PC、筆記型 PC 與頂級ultramobile機種（例如 Microsoft Surface□□但不包括 Chromebook 或 iPad□所有資料均根據初步調查結果所推估，最後推估值可能有所變動。本統計數據以銷售到通路的出貨量為準。

D. 海外行銷通路

本公司具有優良的行銷人才，並積極蒐集市場脈動與充份掌握市場需求，爭取新客戶，對於已開發客戶，配合客戶需求計劃與研發產品，並提供即時服務，以厚植雙方之合作關係，本公司有鑑於美國市場深具發展潛力，目前已於美國加州設立行銷及維修據點，以擴大銷售區域範圍，就近服務客戶。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同業之價格競爭

目前電源供應器產業正處於產品生命週期之成熟期，市場進入障礙低、廠商家數眾多，價格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

在行銷方面擴展海外銷售據點，迅速掌握客戶的需求及市場發展的趨勢，就近服務客戶，以強化公司競爭力；在技術與成本控管上，積極朝高頻、高成長領域及高利潤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相關技術方向發展。致力於降低成本、提高研發能力及擴展市場佔有率，以增加進入者的障礙。

B. 勞力短缺工資上揚，致生產成本提高

隨著台灣的經濟成長國民所得日益提昇，產業結構改變，勞工意識抬頭，致使勞工成本逐年升高，造成生產成本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

由於國內人工成本逐漸提高，影響產品之競爭力，為因應此一環境之變動，本公司主要生產製程皆委託大陸東莞廠加工生產，充分利用當地低廉的人力，以降低人工成本及增加產品之競爭能力。

C. 世界各國之安全規範日趨嚴格

隨著環保意識的抬頭，與各國對電子產品安全性要求趨於嚴格，以符合環保要求並保護消費者安全。

因應對策：

本公司積極於產品之認證且電源供應器在設計上均符合 UL、CE、CSA、FCC、TUV 等世界安全標準，同時也符合 CE、FCC、CLASS B 和 CISPR CLASS 電磁波干擾要求，為一符合國際標準之專業電源供應器製造廠商。

D. 產品之生命週期逐漸縮短

隨著下游電子應用產品推陳出新及功能日新月異，本公司產品須配合下游產品發展趨勢做適度之更新設計，產品生命週期有逐漸縮短之現象。

因應對策：

a. 在各項業務活動中，積極尋找潛在之合作對象，藉由訂單及研發之策略合作，創造利基產品之發展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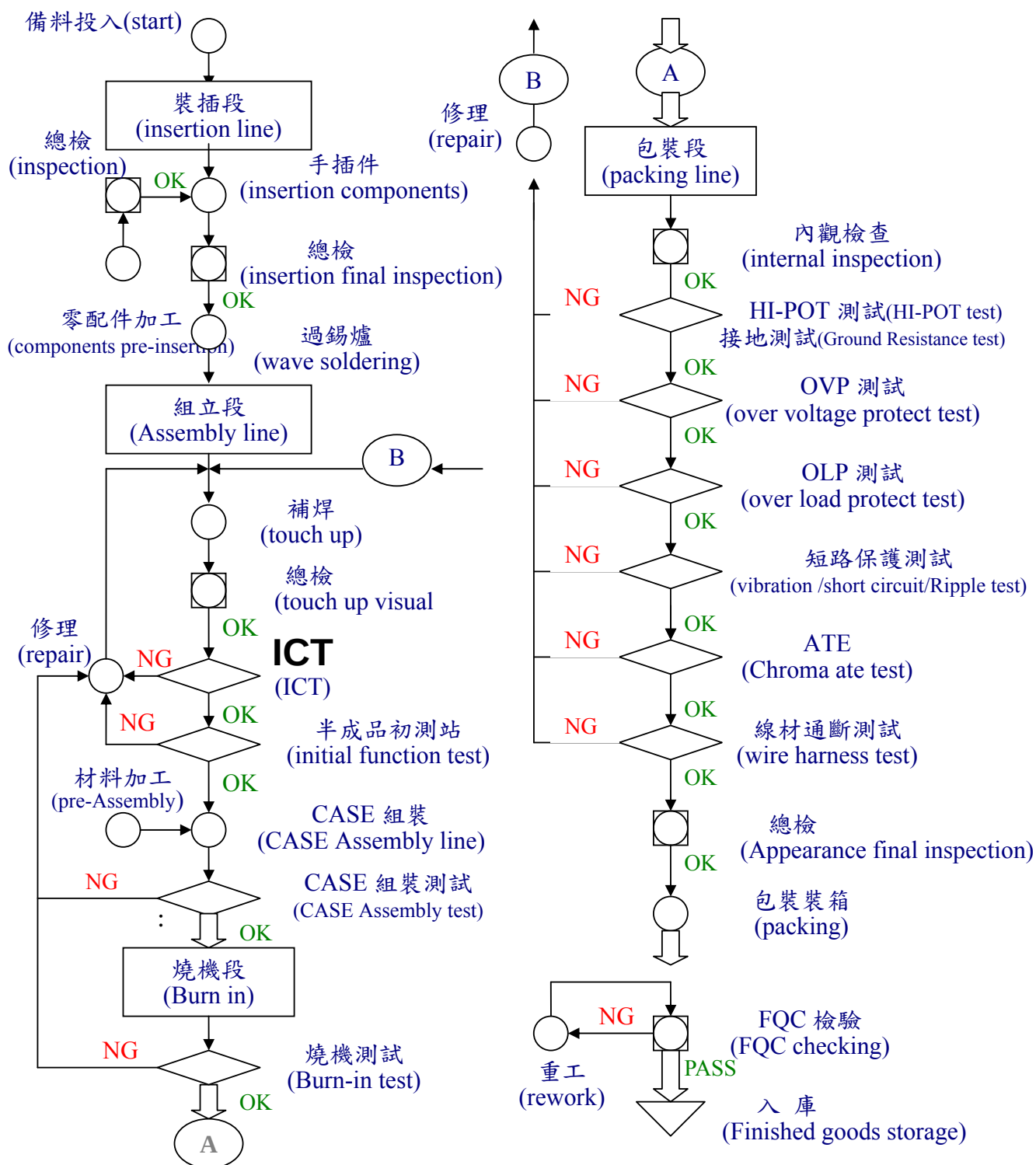
- b. 對各型機種之設計結構作各種標準化之整合，以期降低產品生命週期縮短之影響。
- c. 加強各部人員之訓練及研討，提升人員對產品事務處理之效能及成熟度，以期因應各項客戶需求。
- d. 積極投入與開發新產品：因應國內外電競產業蓬勃發展與 VR 裝置需求，預期從 2016 年的整體需求 900 萬台，跳躍式成長到 2020 年的 5,000 萬台，同時隨著電競 PC 的需求提升，電源供應器需求會從 300W 提高到 550W 至 600W，聯德電子也將隨著產業需求成長而受益。除此之外，聯德電子更積極投入資源開發離線式/在線式不斷電系統，結合 VR、電競等產品做整體銷售，預計將另創一波高峰。

(二)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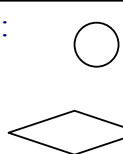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主要功能	主要用途
電源轉換器	使用在各式電子產品，將外部電源轉換為適當的電壓與穩定的電源。	應用範圍以民生消費性電子用品為主，例如收錄音機、電視、通訊設備等。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		應用範圍及各類資訊、通訊產品、工業控制系統及自動測試設備等，例如網路、通信、不斷電系統、掃描機等
LED 電源驅動器	使用在各式 LED 照明產品，將外部電源轉換為適當的電壓與電流	應用於室內或戶外照明/LED 照明系統/廣告電子看板/各式球泡燈/PAR 燈

2. 主要產品電源供應器之產製過程



符號表示：
re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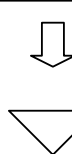
動作
(Action)



流動
(Flow)



檢驗



搬運
(move)

倉庫
(store)

(inspect)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外殼	同業興、鴻海、恒興	穩定
PCB	卓榮、科聯、致福	穩定
電容	豐賓、艾華、泰陽、BYUNIVERSE	穩定
半導體	友尚 S.T、有萬、荃寶、世平興業	穩定
風扇	耐福、興旺、奇鉉	穩定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名次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重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重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重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372,354	100.00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109,437	100.00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21,421	100.00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依供應商之品質與成本等考量因素決定採購對象，故每年之主要進貨對象會產生些微變化，由於營業額成長，使主要進貨廠商之進貨金額金額相對成長；此外，配合公司採購政策，調高部分主要進貨廠商進貨比重。另本公司自96年7月1日起改變營運模式，由接獲訂單後自行備料再委外加工轉變為由境外子公司萬智及銓耀購料，再售予聯德電子(東莞)及聯德電子(蘇州)製成成品，而本公司接獲訂單後則透過聯德國際向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購得成品售予客戶，故本公司向聯德國際之進貨淨額幾佔全額，成為本公司唯一進貨廠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名次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重(%)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重(%)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重(%)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A 公司	567,978	38.61	非關係人	A 公司	618,471	54.37	非關係人	A 公司	79,062	33.72	非關係人
2	B 公司	489,428	33.27	非關係人	B 公司	367,081	32.27	非關係人	B 公司	73,040	31.15	非關係人
3	C 公司	217,648	14.79	非關係人	C 公司	71,037	6.24	非關係人	C 公司	36,912	15.74	非關係人
4	D 公司	NA	-	非關係人	D 公司	NA	-	非關係人	D 公司	NA		非關係人
5	E 公司	NA	-	非關係人	E 公司	NA	-	非關係人	E 公司	NA		非關係人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有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集團之情形，惟以實質面而言，本公司原係 A 公司透過 B、C 客戶(代工廠)等下單，近年逐漸由 A 公司直接下單，因此有銷貨逐年集中的情況，然本公司已積極開發網通及筆記型電腦等電源轉換器新產品及新客戶，冀以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台；仟元

年 度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 量	產 值	產 量	產 值
電源供應器	1,659	144,040	957	81,856
電源轉換器	7,052	111,665	7,171	117,280
其他	0	0	0	0
合 計	8,711	255,705	8,128	199,136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台；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源供應器	0	80	1,623	861,098	11	36	967	460,171
電源轉換器	2	735	6,712	592,835	9	1,268	7,109	650,255
其 他	6	1,945	1,748	17,274	7	386	17	20,360
合 計	8	2,760	10,083	1,471,207	27	1690	8,093	1,130,786

註：其他類係指多餘之原物料，因種類繁多，故僅列示銷值。

變動分析：

在銷售量值方面，隨著國內外通訊、資訊工業景氣蓬勃發展，相關零組件市場需求殷切，本公司在營運策略上亦朝 POWER SUPPLY 及 ADAPTOR 等資訊、通

訊產業用電源供應器之市場發展，並配合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及短小輕薄的特性，漸次調整銷售策略，且將研發及產銷重心朝產品技術層次及附加價值較高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方向發展。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作業人員	0	0	0
	管理及業務人員	27	28	31
	研發人員	45	36	32
	合計	72	64	63
平 均 年 歲		35	36	37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3.47	3.88	3.7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22	16	16
	大 專	46	44	43
	高 中	3	3	3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從事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之買賣，由大陸轉投資公司加工製造，其製程多為組裝或測試部分，並無環境污染之虞，故不適用。
-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資訊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1)員工分紅入股

為使全體員工皆能同心協力、共創未來，故本公司在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提撥 10%~15%比例予員工認購，並於會計年度結算後，如有盈餘除優先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撥法定公積外，再從盈餘中提撥百分之五至十的紅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配予全體員工。

(2)福委會概況

本公司依法於九十一年十二月經臺北縣政府勞工局核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按期提撥福利金，對於員工生日及婚、喪、公傷假住院皆有補助。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對人才的培育一直不遺餘力，並針對年度提出年度教育訓練需求及計劃表，提供同仁完整訓練及進修管道。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二條規定以實發薪資總額之6%提撥退休基金，並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退休辦法摘要如下：

(1)適用本辦法之條件

專職員工自正式僱用日起均得適用本退休金辦法。

(2)退休條件

A. 自請退休

- a. 服務年資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 b. 服務年資滿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 強制退休

- a. 年滿六十歲者。
-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意見之瞭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關係維持和諧，截至目前尚無重大之勞資糾紛發生。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向來勞資關係和諧，與員工進行雙向溝通並組織員工福利委員會，以維護員工之各項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以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請合併參閱本年報第 235~241 頁，訴訟或非訟事件說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合作金庫	101.09.20-108.09.20 105.12.29-106.12.29 102.9.13-108.9.20	年利率約為 1.90%、2.05% 及 2.19%，並採機動調整	無
融資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105.07.26-106.07.26	年利率區間約為 1.8%，並採機動調整	無
融資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105.06.21-106.06.21	年利率區間約為 2.605%，並採機動調整	無
融資合約	大眾銀行	105.05.01-106.05.01	年利率為逐筆議價	無
融資合約	台灣中小企銀	106.3.3-107.03.3	年利率區間約為 1.458%，並採機動調整	無
融資合約	台新銀行	105.10.07~106.10.31	年利率區間約為 2.15%，動用時議價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2,262,116	2,406,397	2,250,192	2,116,480	1,931,821	1,768,9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668,487	640,950	618,546	574,561	521,383	504,518
無 形 資 產		202	299	181	211	876	818
其他資產 (註 2)		51,416	49,395	49,488	34,363	34,285	33,001
資 產 總 額		2,982,221	3,097,041	2,918,407	2,725,615	2,488,365	2,307,2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77,363	1,477,363	1,353,476	1,177,708	992,041	883,506
	分配後	1,477,363	1,477,363	1,353,476	1,177,708	992,041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567,865	468,095	421,740	395,767	373,755	362,0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5,458	1,945,458	1,775,216	1,573,475	1,365,796	1,245,568
	分配後	1,945,458	1,945,458	1,775,216	1,573,475	1,365,796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64,046	1,151,583	1,143,191	1,152,140	1,122,569	1,061,705
股 本		999,496	999,496	999,496	999,496	999,496	999,496
資 本 公 積		261,476	253,362	253,362	253,362	253,362	253,3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2,540)	(92,540)	(126,412)	(126,272)	(146,403)	(176,627)
	分配後	(92,540)	(92,540)	(126,412)	(126,272)	(146,403)	(註 3)
其 他 權 益		(15,550)	(8,735)	16,745	25,554	27,117	(3,523)
庫 藏 股 票		-	-	-	-	(11,003)	(11,003)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1,583	1,151,583	1,143,191	1,152,140	1,122,569	1,061,705
	分配後	1,151,583	1,151,583	1,143,191	1,152,140	1,122,569	(註 3)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6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上列最近三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901,061	762,901	668,215	692,741	504,1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420,476	398,287	380,368	358,996	340,439
無 形 資 產		202	299	181	211	876
其他資產 (註 2)		1,148,162	1,006,598	1,025,989	1,092,005	1,136,374
資 產 總 額		2,469,901	2,168,085	2,074,753	2,143,953	1,981,8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67,498	548,548	510,467	596,360	485,811
	分配後	767,498	548,548	510,467	596,360	485,811
非 流 動 負 債		438,357	467,954	421,095	395,453	373,4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05,855	1,016,502	931,562	991,813	859,239
	分配後	1,205,855	1,016,502	931,562	991,813	859,2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64,046	1,151,583	1,143,191	1,152,140	1,122,569
股 本		999,496	999,496	999,496	999,496	999,496
資 本 公 積		261,476	253,362	253,362	253,362	253,3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624	(92,540)	(126,412)	(126,272)	(146,403)
	分配後	18,624	(92,540)	(126,412)	(126,272)	(146,403)
其 他 權 益		(15,550)	(8,735)	16,745	36,557	27,117
庫 藏 股 票		-	-	-	-	(11,003)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64,046	1,151,583	1,143,191	1,152,140	1,122,569
	分配後	1,264,046	1,151,583	1,143,191	1,152,140	1,122,569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列最近三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三)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2,222,372	1,963,541	1,904,671	1,471,207	1,130,786	243,946
營 業 毛 利	222,559	75,535	170,768	202,808	177,208	42,823
營 業 損 益	(57,491)	(176,495)	(48,753)	(5,182)	(45,644)	10,9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099	50,073	32,020	9,079	68,465	(38,984)
稅 前 淨 利	(25,392)	(126,422)	(16,733)	3,897	22,821	(27,99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3,612)	(119,559)	(33,383)	87	(19,917)	(30,22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33,612)	(119,559)	(33,383)	87	(19,917)	(30,2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577)	7,096	24,991	19,865	(9,654)	(30,6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189)	(112,463)	(8,392)	19,952	(29,571)	(60,86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3,612)	(119,559)	(33,383)	87	(19,917)	(30,22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9,189)	(112,463)	(8,392)	19,952	(29,571)	(60,8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0.34)	(1.20)	(0.33)	0.001	(0.20)	(0.3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2,112,409	1,349,467	787,023	404,395	129,795
營 業 毛 利	55,922	52,156	41,229	32,259	20,552
營 業 損 益	(84,731)	(77,366)	(60,655)	(73,107)	(89,2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756	(52,875)	36,305	72,126	71,203
稅 前 淨 利	(29,975)	(130,241)	(24,350)	(981)	(18,03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3,612)	(119,559)	(33,383)	87	(19,91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33,612)	(119,559)	(33,383)	87	(19,91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5,577)	7,096	24,991	19,865	(9,65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49,189)	(112,463)	(8,392)	19,952	(29,57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3,612)	(119,559)	(33,383)	87	(19,9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9,189)	(112,463)	(8,392)	19,952	(29,571)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0.34)	(1.20)	(0.33)	0.001	(0.20)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2,266,5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 金 及 投 資	-				
固定資產 (註 2)	662,122				
無 形 資 產	41,379				
其 他 資 產	8,288				
資 產 總 額	2,978,3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分配後				
長 期 負 債	515,177				
其 他 負 債	1,4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股 本	999,496				
資 本 公 積	261,6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6,810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庫 藏 股 票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列各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二)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906,5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 金 及 投 資		1,137,463				
固定資產 (註 2)		420,429				
無 形 資 產		202				
其 他 資 產		1,374				
資 產 總 額		2,465,9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66,621				
	分配後	766,621				
長 期 負 債		438,197				
其 他 負 債		1,3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06,168				
	分配後	1,206,168				
股 本		999,496				
資 本 公 積		261,6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114)				
	分配後	(8,11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6,810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259,812				
	分配後	1,259,81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列各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三)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2,222,3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222,559				
營 業 損 益	(57,8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4,69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2,596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25,737)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33,957)				
停業部門損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 期 損 益	(33,957)				
每 股 盈 餘	(0.34)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2,112,40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55,922				
營 業 損 益	(85,07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9,14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4,393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30,320)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33,957)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本 期 損 益	(33,957)				
每 股 盈 餘	(0.34)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黃秀椿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黃秀椿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Q1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黃秀椿	已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61	62.82	60.83	57.73	54.89	53.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74.04	252.70	253.00	271.17	286.99	282.2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96.65	162.88	166.25	179.71	194.73	200.22
	速動比率	138.21	122.28	126.19	167.65	184.91	194.50
	利息保障倍數	(0.17)	(5.79)	0.11	21.36	2.38	(5.7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6	4.08	4.09	4.19	4.80	6.24
	平均收現日數	69.39	89.46	89.24	87.21	76.04	58.49
	存貨週轉率(次)	2.79	3.14	3.22	2.92	2.84	2.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3	2.93	2.39	2.39	2.41	2.57
	平均銷貨日數	130.82	116.24	113.35	125.00	128.52	137.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3.29	3.00	3.05	2.48	2.07	1.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65	0.63	0.52	0.43	0.4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0.38)	(3.42)	(0.59)	0.55	(0.24)	(1.00)
	權益報酬率(%)	(2.61)	(9.90)	(2.91)	0.01	(1.75)	(2.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註7)	(2.54)	(12.65)	(1.67)	0.39	2.28	(2.80)
	純益率(%)	(1.51)	(6.09)	(1.75)	0.01	(1.76)	(12.39)
	每股盈餘(元)	(0.34)	(1.20)	(0.33)	0.001	(0.20)	(0.3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6)	20.80	(4.44)	12.06	8.88	(6.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65.01)	(19.01)	(75.79)	(47.29)	(64.84)	(93.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2)	10.95	(2.16)	5.16	3.33	(2.31)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19)	0.64	0.60	7.25	6.38	(0.59)
	財務槓桿度	0.73	0.90	0.72	0.22	0.73	1.61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105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損增加所致。

2、獲利能力減少係因105年度稅後淨損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下降係因105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82	46.88	44.90	46.26	43.3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7.41	406.63	411.26	431.09	439.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7.40	139.08	130.90	116.16	103.77
	速動比率	114.56	134.69	126.09	112.09	103.42
	利息保障倍數	(0.56)	(6.38)	(0.55)	0.94	(0.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8	3.17	2.63	2.21	2.23
	平均收現日數	66.61	115.14	138.78	165.16	163.68
	存貨週轉率(次)	0	0	0	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75	7.23	6.49	3.82	1.17
	平均銷貨日數	0	0	0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20	3.30	2.02	1.09	0.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58	0.37	0.19	0.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1)	(4.58)	(0.96)	0.62	(0.39)
	權益報酬率(%)	(2.61)	(9.90)	(2.91)	0.004	(1.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0)	(13.03)	(2.44)	(0.10)	(1.80)
	純益率(%)	(1.59)	(8.86)	(4.24)	0.02	(15.34)
	每股盈餘(元)	(0.34)	(1.20)	(0.33)	0.001	(0.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26)	16.68	(14.00)	41.98	(18.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59)	(49.89)	(164.53)	(100.70)	(48.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7.33)	5.65	(2.35)	8.09	(2.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8	0.97	0.86	11.65	5.26
	財務槓桿度	0.81	0.83	0.79	0.82	0.86

最近三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說明：

- 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 105 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損增加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 3、獲利能力減少係因 105 年度稅後淨損增加所致。
- 4、現金流量下降係因 105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述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8.0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8.59				
	速動比率		132.67				
	利息保障倍數		(0.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6				
	平均收現日數		69.39				
	存貨週轉率（次）		2.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3				
	平均銷貨日數		130.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1)				
	權益報酬率（%）		(2.64)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5.79)				
		稅前純益	(2.57)				
	純益率（%）		(1.53)				
	每股盈餘（元）		(0.3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7.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6)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8.28)				
	財務槓桿度		72.7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3.8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8.25				
	速動比率		115.40				
	利息保障倍數		(1.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7				
	平均收現日數		68				
	存貨週轉率（次）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0				
	平均銷貨日數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2)				
	權益報酬率（%）		(2.6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51)				
		稅前純益	(3.03)				
	純益率（%）		(1.61)				
	每股盈餘（元）		(0.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8				
	財務槓桿度		0.82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承認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韋亮發、簡明彥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鑑察

此致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瑞賓



監察人：葉永成



監察人：陳柏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69號

電話：(03)32868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7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8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9~10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1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2~13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4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4		二
	(三) 新 發 佈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4~19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9~2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9~30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30~52		六~二三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2~54		二四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4		二五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4~55		二六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55~56		二七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6、58~62		二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6、58~62		二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7~58、63~ 64		二八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5~7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34,108 仟元，係減除備抵呆帳 6,491 仟元後之淨額，佔資產總額之 2%。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之減損估計，係以個別評估客觀減損證據，再集體評估減損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因備抵呆帳之提列，涉及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主觀判斷且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將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十)、附註五之(一)及附註八所述。

本會計師因應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應收帳款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含客戶徵信調查更新及信用交易限額之核准程序等。
2. 針對應收帳款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檢查期後收回現金的狀況，評估可收回比率之合理性。
3. 依據客戶信用條件及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合理性，並參考當年度付款狀態及其他可得客戶資訊，驗證各授信等級之客戶應收帳款提列減損比率之適當性。
4. 取得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帳齡表，透過抽樣驗證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分析比較與以前年度應收帳款帳齡分類及提列比例，並檢視民國 105 年度呆帳沖銷情形，以佐證流通在外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及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認列

民國 105 年度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108,138 仟元，其中來自前五大銷售客戶之比例佔銷貨收入達 93%。故將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來自前五大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認列適當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銷貨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十一)及二四。

本會計師因應銷貨收入認列適當性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前五大銷售客戶之授信額度控管、銷貨收入認列與收款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抽樣檢視前五大銷售客戶訂單、相關出貨單據及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3. 自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前五大銷售客戶出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相關文件並評估認列銷貨收入之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
4. 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 亮 發

韋亮發



會計師 簡 明 彥

簡明彥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30 日

聯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7,555	16	\$ 483,517	2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四）	34,108	2	82,160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二四）	117,563	6	102,728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710	-	1,00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87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4,096	1	23,32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4,119	25	692,741	3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128,424	57	1,084,592	5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十四及二五）	340,439	17	358,996	1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76	-	2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九）	3,615	-	3,02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一）	45	-	4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290	1	4,34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77,689	75	1,451,212	6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81,808	100	\$ 2,143,953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十四及二五）	\$ 334,933	17	\$ 332,825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49,978	2	69,966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四）	52,752	3	133,282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四）	18,989	1	19,266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十四及二五）	20,400	1	32,9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8,759	-	8,12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85,811	24	596,360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十四及二五）	362,800	18	383,200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10,443	1	12,068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一）	185	-	18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73,428	19	395,453	18
2XXX	負債總計	859,239	43	991,813	46
	權益（附註四、十七及十九）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99,496	50	999,496	47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53,362	13	253,362	12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60	1	22,360	1
3350	待彌補虧損	(168,763)	(8)	(148,632)	(7)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46,403)	(7)	(126,272)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117	1	36,557	2
3500	庫藏股票	(11,003)	-	(11,003)	(1)
3XXX	權益總計	1,122,569	57	1,152,140	5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981,808	100	\$ 2,143,9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4110	銷貨收入	\$ 110,287	85	\$ 377,683	93
4170	銷貨退回	(1,501)	(1)	(1,625)	-
4190	銷貨折讓	(648)	(1)	(35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08,138	83	375,702	9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1,657	17	28,693	7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9,795	100	404,3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四）	109,243	84	372,136	92
5900	營業毛利	20,552	16	32,259	8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利 益）（附註十）	81	-	(8)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 十）	6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20,639	16	32,251	8
	營業費用（附註八、十一、十 二、十六、十八及二四）				
6200	管理費用	57,482	44	56,710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392	41	48,648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9,874	85	105,358	26
6900	營業淨損	(89,235)	(69)	(73,107)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967	2	4,635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9,426	7	2,276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附註十）	87,043	67	73,942	18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四及十 八）	(14,187)	(11)	(15,642)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 13,042)	(10)	\$ 9,326	2
7590	什項支出	-	-	(2,408)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附註十一)	(4)	-	(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71,203	55	72,126	18
7900	稅前淨損	(18,032)	(14)	(981)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 五及十九)	(1,885)	(1)	1,068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19,917)	(15)	87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十六)	(214)	-	5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附註四及十九)	(11,373)	(9)	23,870	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十九)	1,933 (9,440)	1 (8)	(4,058) 19,812	(1) 5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合 計	(9,654)	(8)	19,865	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9,571)	(23)	\$ 19,952	5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0.20)		\$ 0.001	
9850	稀 釋	(\$ 0.20)		\$ 0.0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美 愛 希 望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本 (附 註 十 七)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虧 損	待 彌 補 虧 損 (\$ 148,772)	(附 註 十 七)	計 及 (附 註 四、十 九)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十 七)	權 益 總 額 \$ 1,143,191
		本 (附 註 十 七)	公 積 票 發 行 溢 價						
A1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99,496	\$ 253,362	\$ 22,360	(\$ 148,772)	(\$ 126,412)	\$ 16,745	\$ -	\$ 1,143,191
D1	104 年 度 淨 利	-	-	-	87	87	-	-	87
D3	10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53	53	19,812	-	19,865
L1	購 入 庫 藏 股 票	-	-	-	-	-	-	(11,003)	(11,00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99,496	253,362	22,360	(148,632)	(126,272)	36,557	(11,003)	1,152,140
D1	105 年 度 淨 損	-	-	-	(19,917)	(19,917)	-	-	(19,917)
D3	105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214)	(214)	(9,440)	-	(9,65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99,496	253,362	22,360	(\$ 168,763)	(\$ 146,403)	\$ 27,117	(\$ 11,003)	\$ 1,122,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8,032)	(\$ 9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559	21,785
A20200	攤銷費用	100	67
A20300	呆帳費用	4,210	344
A20900	利息費用	14,187	15,642
A21200	利息收入	(1,967)	(4,635)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87,043)	(73,94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4	3
A23700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28)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利益	(81)	8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6)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043	(4,520)
A30000	與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9,496	202,7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42)	(3,318)
A31200	存 貨	9,041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68)	(48)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62)	(171)
A32150	應付帳款	(81,216)	69,9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039)	2,7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38	2,1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11,306)	227,74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33	5,3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1,925	32,1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710)	(14,904)
A33500	收取之所得稅	304	1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0,554)	250,3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	\$ 106,93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0)	(41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0,911)	(28,43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65)	(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416)	77,9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41,457	1,825,43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39,561)	(1,793,03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69,584	839,36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89,572)	(839,37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2,900)	(50,198)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45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11,00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992)	(28,76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55,962)	299,5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3,517	183,94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7,555	\$ 483,5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2 月，主要經營業務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無停電裝置、穩壓器、變頻器、變壓器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7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106年追溯適用。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

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本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本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均為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性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

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係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帳面金額分別為 3,615 仟元及 3,026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45,857 仟元及 45,222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

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七)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任何估計耐用年限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及折舊費用。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之估計耐用年限變動。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25	\$ 665
銀行活期存款	91,405	243,22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35,425</u>	<u>239,623</u>
	<u>\$ 327,555</u>	<u>\$ 483,51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80%	0.01%-0.73%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Broadband Telcom Power, Inc. - Preferred Stock Series C	<u>\$ -</u>	<u>\$ -</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因 Broadband Telcom Power, Inc. 財務及營運狀況不佳，本公司於 91 年度將取得成本 5,437 仟元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9,161	\$ 70,885
減：備抵呆帳	(6,491)	(3,244)
	22,670	67,6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38	14,519
	<u>\$ 34,108</u>	<u>\$ 82,160</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877	\$ 1,1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686	101,563
	<u>\$ 117,563</u>	<u>\$ 102,72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自發票開立日起 90 天內，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 11,484	\$ 37,923
61~90 天	5,932	16,216
91~120 天	11,745	16,746
合 計	<u>\$ 29,161</u>	<u>\$ 70,88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減	別 損	評 損	估 失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900			\$	2,90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44				34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244				3,244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4,210				4,21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數		-			(	963)			(	96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6,491			\$	6,491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7	\$ -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9,243 仟元及 372,136 仟元。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28 仟元，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因於以前年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已於當期出售之故。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 213,044	\$ 245,314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331,769	238,534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83,361	185,636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134,946	132,682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664	90,246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59,874	62,201
Great Crest Ltd.	56,773	59,263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37,751	39,758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9,081	19,034
銓耀國際有限公司	11,161	11,924
	<u>\$ 1,128,424</u>	<u>\$ 1,084,592</u>

本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均為 100%。

本公司於 91 年 12 月投資設立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萬智）以從事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為其主要業務，並分別於 105 年 11 月及 104 年 8 月匯回現金股利美金 1,000 仟元（新台幣約 31,925 仟元）及美金 1,000 仟元（新台幣約 32,100 仟元）。

本公司投資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九德）美金 13,510 仟元，並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經由投資九德轉投資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蘇州聯德）美金 2,692 仟元、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東莞聯德）港幣 13,082 仟元及美金 8,293 仟元，惟蘇州聯德將結束營業，已於 105 年 2 月處分其土地使用權。

為從事多角化經營，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10,000 仟元成立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7 月 12 日增額投資 20,000 仟元，主要從事餐飲業。

為從事多角化經營，本公司於 100 年度投資 200,000 仟元成立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不動產開發及買賣。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權 益	辦公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1,223	\$290,824	\$ 20,664	\$ 5,064	\$ 11,297	\$ 13,872	\$462,944
增 添	-	-	84	-	-	332	416
處 分	-	-	-	-	-	(21)	(2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1,223</u>	<u>290,824</u>	<u>20,748</u>	<u>5,064</u>	<u>11,297</u>	<u>14,183</u>	<u>463,339</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067	10,389	659	11,297	8,164	82,576
折舊費用	-	16,761	2,858	833	-	1,333	21,785
處 分	-	-	-	-	-	(18)	(1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68,828</u>	<u>13,247</u>	<u>1,492</u>	<u>11,297</u>	<u>9,479</u>	<u>104,343</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121,223</u>	<u>\$221,996</u>	<u>\$ 7,501</u>	<u>\$ 3,572</u>	<u>\$ -</u>	<u>\$ 4,704</u>	<u>\$358,996</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1,223	\$290,824	\$ 20,748	\$ 5,064	\$ 11,297	\$ 14,183	\$463,339
增 添	-	266	2,619	-	-	121	3,006
處 分	-	-	-	-	(11,162)	(27)	(11,18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1,223</u>	<u>291,090</u>	<u>23,367</u>	<u>5,064</u>	<u>135</u>	<u>14,277</u>	<u>455,156</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828	13,247	1,492	11,297	9,479	104,343
折舊費用	-	16,766	2,931	779	-	1,083	21,559
處 分	-	-	-	-	(11,162)	(23)	(11,18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85,594</u>	<u>16,178</u>	<u>2,271</u>	<u>135</u>	<u>10,539</u>	<u>114,717</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121,223</u>	<u>\$205,496</u>	<u>\$ 7,189</u>	<u>\$ 2,793</u>	<u>\$ -</u>	<u>\$ 3,738</u>	<u>\$340,43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主建物	20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8 至 10 年
工程系統	5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權益	3 至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五。

十二、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4,389	\$ 4,292
本年度取得	<u>765</u>	<u>97</u>
年底餘額	<u>5,154</u>	<u>4,389</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4,178	4,111
攤銷費用	<u>100</u>	<u>67</u>
年底餘額	<u>4,278</u>	<u>4,178</u>
年底淨額	<u>\$ 876</u>	<u>\$ 21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5 年
--------	-----

十三、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22,487	\$ 22,185
預付費用	1,589	1,064
暫 付 款	<u>20</u>	<u>79</u>
	<u>\$ 24,096</u>	<u>\$ 23,328</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五）		
銀行借款(1)	\$ 24,000	\$ -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2)	<u>310,933</u>	<u>332,825</u>
	<u>\$ 334,933</u>	<u>\$ 332,825</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三重之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五），借款最終到期日為 106 年 2 月 3 日，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50%。（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2.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6%-2.91%及 1.63%-2.2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50,000	\$ 7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2</u>)	(<u>34</u>)
	<u>\$ 49,978</u>	<u>\$ 69,966</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合庫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u>\$ 50,000</u>	<u>\$ 22</u>	<u>\$ 49,978</u>	0.682%

104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合庫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u>\$ 70,000</u>	<u>\$ 34</u>	<u>\$ 69,966</u>	0.882%

(三)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五）		
合作金庫銀行(1)	\$ 383,200	\$ 403,600
無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2)	-	12,5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0,400)	(32,900)
長期借款	<u>\$ 362,800</u>	<u>\$ 383,200</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華亞園區之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五），借款最終到期日為108年9月20日，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88%及2.18%，並採機動調整。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擔保品需投保產險、維持現狀價值及空地切結及無出租之情事。
2. 該銀行借款最終到期日為105年9月15日，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1.96%，並採機動調整。（105年12月31日：無）

十五、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7,199	\$ 7,660
應付利息	539	51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249	10,460
應付休假給付	847	499
應付設備款	128	-
應付土地房屋款	27	2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	104
	<u>\$ 18,989</u>	<u>\$ 19,266</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8,513	\$ 7,705
暫收及代收款	246	416
	<u>\$ 8,759</u>	<u>\$ 8,121</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844	\$ 5,5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134)	(9,925)
提撥剩餘	(4,290)	(4,34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290)	(\$ 4,342)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4 年 1 月 1 日	\$ 5,415	(\$ 9,533)	(\$ 4,1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	-	40
利息費用（收入）	95	(168)	(73)
認列於損益	135	(168)	(3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86)	(\$ 8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327	-	32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6	-	14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40)	-	(4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	(86)	(53)
雇主提撥	-	(138)	(138)
104 年 12 月 31 日	5,583	(9,925)	(4,34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3	-	43
利息費用（收入）	84	(151)	(67)
認列於損益	127	(151)	(2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0	8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21	-	22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87)	-	(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4	80	214
雇主提撥	-	(138)	(138)
105 年 12 月 31 日	\$ 5,844	(\$ 10,134)	(\$ 4,290)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49)	(\$ 154)
減少 0.25%	\$ 154	\$ 1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0	\$ 156
減少 0.25%	(\$ 146)	(\$ 15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1	\$ 14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1年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0,000	160,000
額定股本	\$ 1,600,000	\$ 1,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9,950	99,950
已發行股本	\$ 999,496	\$ 999,496
發行溢價	253,362	253,362
	\$ 1,252,858	\$ 1,252,858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三)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 50% 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9 日及 104 年 6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待彌補虧損	(\$ 148,772)	(\$ 114,90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虧損）	87	(33,383)
加：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u>53</u>	(<u>489</u>)
年底待彌補虧損	<u>(\$ 148,632)</u>	<u>(\$ 148,772)</u>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待彌補虧損議案如下：

	105年度
年初待彌補虧損	(\$ 148,632)
加：本年度稅後虧損	(19,917)
加：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u>214</u>)
年底待彌補虧損	<u>(\$ 168,763)</u>

有關 105 年度之待彌補虧損議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予以提列 22,360 仟元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金額無異動之情形。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1,38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1,380</u>
105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股數				<u>1,380</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4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庫藏股，實際買回股份期間為 104 年 8 月 18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13 日止，買回 1,380 仟股，買回總成本為 11,003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732	\$ 15,014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455	628
	<u>\$ 14,187</u>	<u>\$ 15,642</u>

（二）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559	\$ 21,785
電腦軟體	100	67
	<u>\$ 21,659</u>	<u>\$ 21,85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559</u>	<u>\$ 21,78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0</u>	<u>\$ 67</u>

（三）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費用	\$ 2,090	\$ 1,987
確定福利計畫－利益	(24)	(33)
	2,066	1,954
薪資費用	41,475	40,443
勞健保費用	3,990	3,758
其他用人費用	2,187	1,81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9,718</u>	<u>\$ 47,97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9,718</u>	<u>\$ 47,974</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因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另 103 年度因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故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163	\$ 30,58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1,205)	(21,258)
淨(損失)利益	<u>(\$ 13,042)</u>	<u>\$ 9,326</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 2,166</u>	<u>\$ 2,86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77)	(4,0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6</u>	<u>129</u>
	<u>(281)</u>	<u>(3,9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885</u>	<u>(\$ 1,06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損	<u>(\$ 18,032)</u>	<u>(\$ 981)</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065)	(\$ 16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78	409
權利金收入扣繳稅款	2,166	2,869
未認列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1,386)	(7,46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896	3,152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96</u>	<u>1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885</u>	<u>(\$ 1,068)</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933	(\$ 4,058)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710	\$ 1,00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91	(\$ 1,552)	\$ -	\$ 5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8	1,350	-	1,628
備抵呆帳	656	792	-	1,448
未實現銷貨毛利	1	(1)	-	-
	<u>\$ 3,026</u>	<u>\$ 589</u>	<u>\$ -</u>	<u>\$ 3,61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94	\$ -	\$ 29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068	-	(1,933)	10,135
未實現銷貨毛損	-	14	-	14
	<u>\$ 12,068</u>	<u>\$ 308</u>	<u>(\$ 1,933)</u>	<u>\$ 10,443</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92	(\$ 1)	\$ -	\$ 2,0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99	(221)	-	278
備抵呆帳	343	313	-	656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	-	1
	<u>\$ 2,934</u>	<u>\$ 92</u>	<u>\$ -</u>	<u>\$ 3,026</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845	(\$ 3,845)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010	-	4,058	12,068
	<u>\$ 11,855</u>	<u>(\$ 3,845)</u>	<u>\$ 4,058</u>	<u>\$ 12,06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14,904	\$ 14,904
110 年度到期	1,760	1,760
111 年度到期	31,654	31,654
112 年度到期	4,356	4,356
113 年度到期	17,955	17,955
114 年度到期	19,273	18,541
115 年度到期	69,980	-
	<u>\$ 159,882</u>	<u>\$ 89,17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09,866</u>	<u>\$ 176,842</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之虧損	(\$ 168,763)	(\$ 148,63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2,383</u>	<u>\$ 102,383</u>

105 及 104 年度因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予計算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20)</u>	<u>\$ 0.00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盈餘之淨（損）利	<u>(\$ 19,917)</u>	<u>\$ 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8,570</u>	<u>99,59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一）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45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無）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u>\$ -</u>	<u>\$ 495</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 185 仟元。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據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479,226	\$ 668,4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2）	-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 839,852	\$ 971,43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港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損）利減少／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損）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5年度	104年度
美金之影響（註1）	\$ 16,468	\$ 19,139
港幣之影響（註2）	19	21
人民幣之影響（註3）	3,791	3,092

註1：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

註2：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

註3：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5,425	\$ 239,623
—金融負債	363,978	289,96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1,405	243,229
—金融負債	404,133	528,92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損）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64 仟元及增加／減少 1,42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及未公開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

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5%及 62%。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857	\$ 150,699	\$ 175,217	\$ 10,153	\$ -	\$ -
長期借款	1.880	1,981	3,464	15,588	369,621	-
應付商業本票	0.682	50,000	-	-	-	-
		<u>\$ 202,680</u>	<u>\$ 178,681</u>	<u>\$ 25,741</u>	<u>\$ 369,621</u>	<u>\$ -</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948	\$ 133,571	\$ 110,422	\$ 90,438	\$ -	\$ -
長期借款	2.158	3,387	6,293	24,079	404,533	-
應付商業本票	0.880	70,000	-	-	-	-
		<u>\$ 206,958</u>	<u>\$ 116,715</u>	<u>\$ 114,517</u>	<u>\$ 404,533</u>	<u>\$ -</u>

(2) 融 資 額 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一 已動用金額	\$ 360,933	\$ 415,325
一 未動用金額	<u>51,317</u>	<u>53,912</u>
	<u>\$ 412,250</u>	<u>\$ 469,237</u>
<u>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一 已動用金額	\$ 407,200	\$ 403,600
一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407,200</u>	<u>\$ 403,600</u>

二 四 、 關 係 人 交 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 業 收 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u>\$ 6,458</u>	<u>\$ 12,146</u>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u>\$ 21,657</u>	<u>\$ 28,693</u>

本公司對子公司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業已消除。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營業收入主要係因本公司提供相關人力技術支援，故收取權利金酬勞。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u>\$ 109,437</u>	<u>\$ 372,354</u>

(三) 租金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管理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495</u>	<u>\$ 540</u>

其他關係人係本公司之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租金係按月支付，租賃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租金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u>\$ 57</u>	<u>\$ 57</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u>\$ 11,438</u>	<u>\$ 14,519</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72,603	\$ 56,694
	關聯企業	<u>25</u>	<u>25</u>
		<u>\$ 72,628</u>	<u>\$ 56,71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 及 104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應收關聯企業款係應收租金。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一定期間之應收子公司帳款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分別為 72,221 仟元及 56,316 仟元，對該子公司之應收款帳齡均已達 360 天以上。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u>\$ 50,752</u>	<u>\$ 131,282</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u>	<u>\$ 104</u>

本公司與子公司交易之付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狀況執行。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係未提供擔保。

(七) 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44,058</u>	<u>\$ 44,844</u>

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美金 2,500 仟元為上限貸與子公司，再由子公司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資金融通額度，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對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 44,058 仟元及 44,844 仟元。上述資金融通並未計息。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3,643</u>	<u>\$ 11,2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淨額	\$ 205,496	\$ 221,376
土地	<u>121,223</u>	<u>110,840</u>
	<u>\$ 326,719</u>	<u>\$ 332,216</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抵押以作為本公司借款擔保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帳面金額分別為 326,719 仟元及 332,216 仟元。該等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本公司不得將抵押資產作為其他借款之擔保品或出售予其他企業。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銷售之電源供應器經客戶檢驗出產品之零件含有六價鉻，遂要求退貨導致本公司遭受損失，經查係本公司向東莞市橫瀝永鴻電子五金廠（以下簡稱永鴻）採購之 PFC CHOKE 等零件含有六價鉻之品質瑕疵所致。

永鴻向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對本公司之孫公司－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東莞聯德）等提起買賣合同貨款糾紛之訴，本公司依據法院判決將相關款項匯至愛利生（永鴻投資方）之銀行備償戶，並沖轉

以前年度提列之應付帳款及賠償損失，故本公司、東莞聯德及萬智等已無應付而未付之款項，或應履行而未履行之義務。

惟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又以東莞聯德擅自改變履行義務方式，且付款的真實性未經有效之確認為由，強制執行人民幣 17,000 仟元（約美金 2,150 仟元）暫扣於法院，東莞聯德遂以東莞聯德之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向法院提起訴前財產保全申請及民事訴訟，並向法院申請凍結永鴻於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之執行款，同時訴請愛利生返還東莞聯德所匯之相關款項。東莞聯德已將原暫扣於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之執行款人民幣 17,000 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轉列對愛利生之其他應收款，並全數提列呆帳損失。

該案業於 103 年 4 月經廣東省廣州市高級人民法院作出終審判決，判決愛利生應返還美金 2,150 仟元予東莞聯德，並加計利息償還。

東莞聯德於擬向法院申請返還凍結之人民幣 17,000 仟元之時，方獲知 100 年 8 月另有兩家公司也向廣東省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主張東莞橫瀝永鴻電子五金廠之債權。依據法院規定，三家公司都同時主張債權時，應按各自比例劃分此被凍結之款項，故本公司已針對其他二家債權之真實性向法院提起再審申請。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118	32.25（美元：新台幣）		\$ 390,809
港 幣	92	4.158（港幣：新台幣）		381
人 民 幣	16,421	4.617（人民幣：新台幣）		<u>75,816</u>
				<u>\$ 467,006</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905	32.25（美元：新台幣）		<u>\$ 61,45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718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48,768
港 幣	100	4.235 (港幣：新台幣)		424
人 民 幣	12,381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61,843
				<u>\$ 611,03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057	32.825 (美元：新台幣)		<u>\$ 165,996</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期滿未餘額	實際支金	金額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金	抵擔額	保稱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999 (美金) (註一及四)	\$ 6,748 (美金) (註七)	\$ 6,748 (美金) (註七)	209 仟元	-	\$ 12,146 (註五)	-	\$ -	-	-	-	\$ 449,028	449,028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人民幣 14,181 仟元 (註一及四)	人民幣 14,181 仟元 (註七)	65,474 (人民幣) (註七)	65,474 (人民幣) (註七)	-	28,693 (註六)	-	-	-	-	-	28,693 (註六)	449,028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德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美金 83,625 (註四)	美金 80,625 (註八)	44,058 (美金) (註八)	44,058 (美金) (註八)	-	-	營運週轉	-	-	-	-	336,771	449,028	
1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人民幣 1,571 (註四)	-	-	-	-	-	-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2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7,810 (人民幣) (註四)	24,816 (人民幣) (註八)	24,816 (人民幣) (註八)	24,816 (人民幣) (註八)	-	-	營運週轉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3	九德電子(俄羅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美金 83,625 (註四)	美金 80,625 (註八)	44,058 (美金) (註八)	44,058 (美金) (註八)	-	-	營運週轉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4	健智電子(俄羅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287 (港幣) (註一及四)	17,687 (港幣) (註七)	17,687 (港幣) (註七)	17,687 (港幣) (註七)	-	-	營運週轉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註一：係因營業而來之帳款，惟因授信期間較長而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轉列，並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五條規定揭露此表以符合證期局所發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公告申報檢查表之規定。

註二：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本公司105年12月31日淨值為1,122,569仟元)。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105年12月31日淨值為1,122,569仟元)。

註四：本表新台幣數係以歷史匯率換算之公告資料。

註五：係104年度對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金額。

註六：係104年度對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金額。

註七：係因營業而來之應收帳款，依規定而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八：係經董事會通過由本公司貸與九德電子有限公司，再由九德電子有限公司貸與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九：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淨值為限。

註十：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特別股股票 Broadband Telcom Power, Inc. 受益憑證 SHS-BASE (ACC)- GOLDMAN SACHS FUNDS SICAV-GOLDMAN SACHS GOLBAL HIGH YIELD PORTFOLIO CAPITALISATION SHS-MB-CREDIT SUISSE NOVA (LUX) SICAV-GLOBAL SENIOR LOAN FUND CAPITALISATION UNITS-B-CS INVESTMENT FUNDS 13 FCP-CREDIT SUISSE (LUX) ASIA CORPORATE BOND FUND CAPITALISATION UNITS-F-AXA IM FIXED INCOME INVESTMENT STRATEGIES FCP-US SHORT DURATION HIGH YIELD CAPITALIS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0	\$ -	-	\$ -	註一及二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384.489	10,008	-	10,008	-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1.282	9,921	-	9,921	-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9.157	10,349	-	10,349	-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87.098	10,306	-	10,306	-	

註一：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所受限制之情事。

註二：因該公司財務及營運狀況不佳，本公司已於 91 年將取得成本全數認列損失 5,437 仟元。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金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信期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09,437	100%	註二	—	(\$ 50,752)	(96%)	—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414,644)	(27%)	註三	—	-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14,644	53%	註二	—	-	-	—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1,083,336	72%	註二	—	(341,520)	(71%)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83,336)	(99%)	註三	—	341,520	100%	—

註一：係聯德國際有限公司對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出售材料。

註二：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需求，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尚無明顯差異。

註三：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所需，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尚無明顯差異。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方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項提示	列帳	備抵額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 341,520	4.60	\$ -	-		\$ 156,503		\$ -	-

註一：應收帳款期後收回金額係截至 106 年 3 月 30 日止。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末 比 率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二 及 五)	註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萬智 (貝里斯) 有限公司 九德電子 (模里西斯) 有限公司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0 Market Square, P.O. Box 364,Belize City, Belize Suite 802, St.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 20 巷 25 號 3 樓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投資相關業務 不動產買賣業務	\$ 1,613 (美金 50 仟元) 435,698 (美金 13,510 仟元) 200,000	\$ 1,613 (美金 50 仟元) 435,698 (美金 13,510 仟元) 200,000	50,000 1,356,181 2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 213,044 331,769 183,361	\$ 11,099 116,717 (美金 3,618 仟元) (2,275) (2,275)	註一 註一 註一
	健智電子 (模里西斯) 有限公司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uite 802, St.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台北市三重市三和路四段 20 巷 36 號 4 樓	機械及線材等電子零件之製造及買賣 投資相關業務	108,134 (美金 3,353 仟元) 80,000	108,134 (美金 3,353 仟元) 80,000	900,000 8,000,000	100.00 100.00	59,874 80,664	(27,294) (9,582) (9,582)	註一及四 註一 註一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Great Crest LTD	Level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Level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投資相關業務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2,000,000 2,000,000	100.00 100.00	134,946 56,773	2,264 (1,452) (美金 -45 仟元)	註一 註一 註一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鈺耀國際有限公司	Equity Trust Chambers P.O. Box3269, Apia, Samoa 60 Market Square, P.O. Box 364,Belize City, Belize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35,153 (美金 1,090 仟元)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35,153 (美金 1,090 仟元)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1,090,000 1,000,000	100.00 100.00	37,751 11,161	(2,007) (767)	註一 註一及三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 (美國) 股份有限公司 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8231 Railroad St.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38 號 1 樓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銷售 餐飲業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30,000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10,000	1,000,000 3,000,000	100.00 100.00	19,081 19,915	293 (美金 9 仟元) (9,607)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除註二外，本表新台幣數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外幣金額係以 105 年度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認列鈺耀國際有限公司出售原料予聯德電子 (蘇州)，聯德電子 (蘇州) 再將其出售予聯德電子 (東莞) 之側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4 仟元。

註四：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認列健智電子 (模里西斯) 有限公司出售原料予聯德電子 (東莞) 之側流交易產生之已實現利益 43 仟元。

註五：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註六：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金額	及處分價款	價格	交付條款	易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銷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進	(\$ 414,644)	27%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進	414,644	53%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341,520)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銷	1,083,336	72%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341,520	-	-
		(1,083,336)	99%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無形資 產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金	額
零用金										\$	20
庫存現金											705
新台幣活期存款											16,678
外幣活期存款－美金		USD 2,282 仟元，匯率 32.25									73,595
外幣活期存款－人民幣		RMB 95 仟元，匯率 4.617									440
外幣活期存款－港幣		HKD 92 仟元，匯率 4.158									382
外幣活期存款－日幣		JPY 1,126 仟元，匯率 0.2756									31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01.22				1.00%			32,250
	大眾商業銀行			106.02.23-106.03.27				0.80%-1.80%			106,425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04				0.93%			32,250
	彰化商業銀行			106.01.28-106.02.25				0.90%-1.29%			64,500
	小計										235,425
合計										\$	327,555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 12,986
B 公 司	6,919
C 公 司	6,198
D 公 司	2,499
其他（註一）	<u>559</u>
	29,161
減：備抵呆帳－非關係人	(<u>6,491</u>)
淨 額	<u>22,670</u>
關 係 人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二）	9,902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u>1,536</u>
	<u>11,438</u>
合 計	<u>\$ 34,108</u>

註一：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註二：對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原為 75,376 仟元，惟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長而自應收帳款轉列 65,474 仟元至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三：對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原為 8,283 仟元，惟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長而自應收帳款轉列 6,747 仟元至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四：關係人部分詳附註二四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3,260	<u>\$ 1,247</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註一）	(<u>3,173</u>)	
	<u>\$ 87</u>	

註一：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係依據存貨備抵政策提列。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留抵稅額		\$ 22,487	
預付費用		1,589	
其他（註）		<u>20</u>	
合	計	<u>\$ 24,096</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其餘均為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股數	年初餘額	本年增減	加本	本年股數	年度金	減額	少額	年底持股 %	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註
		\$	\$			\$				\$	\$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50,000	\$ 245,314	-	\$ 11,099	-	\$ 43,369			100	\$ 213,044	\$ 213,044	無	註一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1,356,181	238,534	-	116,717	-	23,482			100	331,769	331,769	無	註二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85,636	-	-	-	2,275			100	183,361	183,361	無	註三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90,246	-	-	-	9,582			100	80,664	80,664	無	註四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2,000,000	132,682	-	2,264	-	-			100	134,946	134,946	無	註五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900,000	62,201	-	24,924	-	27,251			100	59,874	59,874	無	註六
Great Crest LTD	2,000,000	59,263	-	-	-	2,490			100	56,773	56,773	無	註七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	39,758	-	-	-	2,007			100	37,751	37,751	無	註八
鈺耀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	11,924	-	-	-	763			100	11,161	11,161	無	註九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9,034	-	380	-	333			100	19,081	19,081	無	註十
合 計		\$ 1,084,592		\$ 155,384		\$ 111,552				\$ 1,128,424	\$ 1,128,424		

註一：本年度增加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11,099 仟元；本年度減少係收到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1,925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11,444 仟元。

註二：本年度增加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116,717 仟元；本年度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482 仟元。

註三：本年度減少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2,275 仟元。

註四：本年度減少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9,582 仟元。

註五：本年度增加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2,264 仟元。

註六：本年度增加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924 仟元；本年度減少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公司損失份額 27,251 仟元。

註七：本年度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8 仟元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公司損失份額 1,452 仟元。

註八：本年度減少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2,007 仟元。

註九：本年度減少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763 仟元。

註十：本年度增加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293 仟元、認列未實現損失 81 仟元及認列已實現利益 6 仟元；本年度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333 仟元。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供應商	\$ 2,000
關 係 人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u>50,752</u>
合 計	<u>\$ 52,752</u>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	\$ 10,249
應付勞務費	2,352
應付安規費及測試費	973
其他（註）	<u>5,415</u>
合 計	<u>\$ 18,989</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預收貨款	\$ 8,513
代收 款	241
其他（註）	<u>5</u>
合 計	<u>\$ 8,759</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銀 信用借款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金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年利率(%)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合作金庫		期間為 101/9/20-108/9/20，按月繳息，本金自第二年起分 71 期，每月償還本金 170 萬元，最後一期本金全部清償								\$ 20,400	\$ 362,800	\$ 383,200	1.88	土地、房屋及建築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台)	金 額
銷貨收入		
電源供應器	195,172	\$ 85,708
電源轉換器	129,695	24,193
其 他	6,598	<u>386</u>
小 計		110,287
銷貨退回		(1,501)
銷貨折讓		(<u>648</u>)
銷貨收入淨額		108,138
其他營業收入		<u>21,657</u>
營業收入合計		<u>\$ 129,795</u>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商品存貨		\$	12,301
本年度進貨			109,437
減：存貨價值回升利益		(	9,128)
減：年底商品存貨		(	3,260)
研發部門領用		(	<u>107</u>)
銷貨成本			<u>\$ 109,243</u>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 舊	\$ 18,610
薪資費用	18,081
呆帳費用	4,210
勞 務 費	4,205
其他（註）	<u>12,376</u>
合 計	<u>\$ 57,482</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24,623
安 規 費	7,648
測 試 費	3,664
折 舊	2,949
保 險 費	2,452
其他（註）	<u>11,056</u>
合 計	<u>\$ 52,39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105 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4 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1,475	\$ 40,443
勞健保費用		3,990	3,758
退休金費用		2,066	1,954
其他用人費用		<u>2,187</u>	<u>1,819</u>
		<u>\$ 49,718</u>	<u>\$ 47,974</u>
折舊費用		<u>\$ 21,559</u>	<u>\$ 21,785</u>
攤銷費用		<u>\$ 100</u>	<u>\$ 67</u>

註：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6 人及 73 人，於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69 人及 70 人。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69號

電話：(03)32868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7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7~58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三一
	(十二) 其 他	60~61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64~68、71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64~68、71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4、69~70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62~63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銘 智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聯德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德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德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德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聯德電子集團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210,130

仟元，係減除備抵呆帳 8,517 仟元後之淨額，佔資產總額之 8%。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之減損估計，係以個別評估客觀減損證據，再集體評估減損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因備抵呆帳之提列，涉及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主觀判斷且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將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十一)、附註五之(二)及附註十所述。

本會計師因應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應收帳款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含客戶徵信調查更新及信用交易限額之核准程序等。
2. 針對應收帳款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檢查期後收回現金的狀況，評估可收回比率之合理性。
3. 依據客戶信用條件及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合理性，並參考當年度付款狀態及其他可得客戶資訊，驗證各授信等級之客戶應收帳款提列減損比率之適當性。
4. 取得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帳齡表，透過抽樣驗證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分析比較與以前年度應收帳款帳齡分類及提列比例，並檢視民國 105 年度呆帳沖銷情形，以佐證流通在外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及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認列

民國 105 年度聯德電子集團之銷貨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1,130,786 仟元，其中來自前五大銷售客戶之比例佔銷貨收入達 96%。故將聯德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來自前五大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認列適當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十二)。

本會計師因應銷貨收入認列適當性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前五大銷售客戶之授信額度控管、銷貨收入認列與收款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抽樣檢視前五大銷售客戶訂單、相關出貨單據及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3. 自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前五大銷售客戶出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相關文件並評估認列銷貨收入之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
4. 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

其他事項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德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德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德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德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德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 亮 發

韋亮發



會計師 簡 明 彥

簡明彥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3 0 日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15,244	53	\$ 1,355,609	5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40,584	2	38,174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十九及三十）	21,350	1	62,85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210,130	8	260,813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二九）	3,410	-	4,12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201	-	1,093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96,794	4	141,357	5
1320	營建存貨（附註四、十二、十九及三十）	216,950	9	216,950	8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668	-	723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	-	14,82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5,490	1	19,95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31,821	78	2,116,480	7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十九及三十）	521,383	21	570,833	2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876	-	2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3,616	-	3,39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六）	1,340	-	1,33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290	-	4,342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22,711	1	25,29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328	-	3,72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56,544	22	609,135	2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488,365	100	\$ 2,725,615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九、二八及三十）	\$ 412,413	17	\$ 442,630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49,978	2	69,966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八）	2	-	2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八）	397,206	16	393,963	1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十、二八及二九）	52,917	2	150,455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6,470	1	994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十九、二八及三十）	20,400	1	32,9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三及二十）	22,655	1	86,778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92,041	40	1,177,708	4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十九、二八及三十）	362,800	15	383,20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10,443	-	12,238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六）	512	-	3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73,755	15	395,767	15
2XXX	負債總計	1,365,796	55	1,573,475	5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一、二二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99,496	40	999,496	37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53,362	10	253,362	9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60	1	22,360	1
3350	待彌補虧損	(168,763)	(7)	(148,632)	(6)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46,403)	(6)	(126,272)	(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117	1	36,557	1
3500	庫藏股票	(11,003)	-	(11,003)	-
3XXX	權益總計	1,122,569	45	1,152,140	4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488,365	100	\$ 2,725,61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10	銷貨收入	\$ 1,137,616	100	\$ 1,482,090	101
4170	銷貨退回	(4,116)	-	(2,368)	-
4190	銷貨折讓	(2,714)	-	(8,515)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30,786	100	1,471,2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五、二一及二三）	(953,578)	(84)	(1,268,399)	(86)
5900	營業毛利	177,208	16	202,808	14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十五、十六、二一、二三及二九）				
6200	管理費用	(170,389)	(15)	(159,34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463)	(5)	(48,64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2,852)	(20)	(207,990)	(14)
6900	營業淨損	(45,644)	(4)	(5,18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9,473	1	17,113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九）	12,855	1	20,314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三）	(16,539)	(1)	(18,568)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四及七）	2,410	-	1,473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四及十五）	(4)	-	(3)	-
7220	處分土地使用權利益（附註十三）	94,885	8	-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32,350)	(3)	(8,818)	(1)
7590	什項支出	(2,265)	-	(2,43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465	6	9,07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2,821	2	\$ 3,897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四）	(42,738)	(4)	(3,810)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19,917)	(2)	87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二一）	(214)	-	5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四）	(11,373)	(1)	23,87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四）	1,933	-	(4,058)	-
		(9,440)	(1)	19,812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654)	(1)	19,865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9,571)	(3)	\$ 19,952	1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0.20)		\$ 0.001	
9850	稀 釋	(\$ 0.20)		\$ 0.0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 (附註二二)	本 (附註二二)	積 (附註二二)	公 (附註二二)	積 (附註二二)	庫 (附註二二)	票 (附註二二)	
AI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9,496	\$ 253,362	\$ 22,360	(\$ 148,772)	(\$ 126,412)	\$ 16,745	\$ -	\$ 1,143,191
D1	104 年度淨利	-	-	-	87	87	-	-	87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3	53	19,812	-	19,865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11,003)	(11,00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9,496	253,362	22,360	(148,632)	(126,272)	36,557	(11,003)	1,152,140
D1	105 年度淨損	-	-	-	(19,917)	(19,917)	-	-	(19,917)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14)	(214)	(9,440)	-	(9,65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99,496	\$ 253,362	\$ 22,360	(\$ 168,763)	(\$ 146,403)	\$ 27,117	(\$ 11,003)	\$ 1,122,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821	\$ 3,8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265	47,534
A20200	攤銷費用	100	67
A20300	呆帳費用	4,264	3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410)	(1,473)
A20900	利息費用	16,539	18,568
A21200	利息收入	(9,473)	(17,11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	3
A22900	處分土地使用權利益	(94,885)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557	20,66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596)	(1,257)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數	701	1,0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9,618	182,3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65)	794
A31200	存 貨	63,151	132,9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97)	9,198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62)	(171)
A32130	應付票據	(20)	(8)
A32150	應付帳款	(2,086)	(251,1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030	(2,3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85	4,8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98,041	148,6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94	18,60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080)	(17,8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66)	(7,3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089	142,0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6,70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85,285)	(236,97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226,697	461,87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9,854)	(11,50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	(43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65)	(97)
B07400	處分土地使用權價款	40,595	65,20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384</u>	<u>241,36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18,627	1,932,41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46,886)	(1,899,47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69,584	839,36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89,572)	(839,37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2,900)	(50,198)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183	42
C03800	其他應付款減少	(101,726)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11,00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2,690)</u>	<u>(28,22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7,148)</u>	<u>34,01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40,365)	389,25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55,609</u>	<u>966,35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15,244</u>	<u>\$ 1,355,6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章中行



會計主管：張志傑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成立於 77 年 2 月，主要經營業務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無停電裝置、穩壓器、變頻器、變壓器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7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106年追溯適用。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本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本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表五、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性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

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係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

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616 仟元及 3,392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46,453 仟元及 45,747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

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七)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任何估計耐用年限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及折舊費用。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之估計耐用年限變動。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82	\$ 1,459
活期存款	430,667	791,13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882,795	563,014
	<u>\$ 1,315,244</u>	<u>\$ 1,355,60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2.70%	0.01%~3.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0,584	\$ 38,174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Broadband Telcom Power, Inc. - Preferred Stock Series C	\$ -	\$ -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	\$ -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因 Broadband Telcom Power, Inc. 財務及營運狀況不佳，合併公司於 91 年度將取得成本 5,437 仟元全數認列投資損失。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1,000	\$ 30,000
定期存款－受限制	350	32,852
	<u>\$ 21,350</u>	<u>\$ 62,852</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77%~2.405%及 0.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218,647	\$266,072
減：備抵呆帳	(<u>8,517</u>)	(<u>5,259</u>)
	<u>\$210,130</u>	<u>\$260,813</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3,385	\$ 4,1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25</u>	<u>25</u>
	<u>\$ 3,410</u>	<u>\$ 4,12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自發票開立日起 90 天內，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以下	\$189,912	\$218,453
61~90 天	14,081	28,142
91 天以上	<u>14,654</u>	<u>19,477</u>
合 計	<u>\$218,647</u>	<u>\$266,07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減	別 損	評 損	估 失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929			\$	4,92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30				33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59				5,25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4,264				4,26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數		-			(	963)			(	963)
外幣換算差額		-			(	43)			(	4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8,517			\$	8,517

十一、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54,515	\$ 93,411
在 製 品	11,401	11,556
原 物 料	30,878	36,390
	<u>\$ 96,794</u>	<u>\$141,357</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53,578 仟元及 1,268,399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8,557 仟元及 20,666 仟元。

十二、營建存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在建土地	\$209,377	\$209,377
在建工程	7,573	7,573
	<u>\$216,950</u>	<u>\$216,950</u>

子公司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寶泰建設）於 100 年 8 月所購買之新北市淡水區土地，以作為建設開發之用，寶泰建設於 102 年 12 月 19 日向新北市政府工務局請領建造執照，於 103 年 9 月申報開工，另寶泰建設已提供該在建土地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十九及三十。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待出售土地使用權	\$ -	\$ 14,828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蘇州聯德）於 91 年 2 月取得廠房及辦公室用地之土地使用權，原始取得成本為人民幣 4,095 仟元，帳列預付租賃款項下。蘇州聯德於 104 年 10 月與江蘇省汾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招商局達成協議回售該土地使用權，價款為人民幣 21,758 仟元，於 105 年 2 月收回全部價款且完成土地使用權回售交易，計認列處分利益人民幣 18,789 仟元（新台幣 94,885 仟元）。該土地使用權於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四、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
本公司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1)
本公司	銓耀國際有限公司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100%	100%	—
本公司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100%	100%	—
本公司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銷售	100%	100%	—
本公司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100%	100%	—
本公司	Great Crest Ltd.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
本公司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機殼及線材等電子零件之製造及買賣	100%	100%	—
本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100%	100%	—
本公司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開發及買賣	100%	100%	—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生產製造	100%	100%	(1)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生產製造	100%	100%	(1)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市萬霖電子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生產及內銷	100%	100%	—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	100%	100%	(2)

(1) 本公司投資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九德）美金 13,510 仟元，並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經由投資九德轉投資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蘇州聯德）美金 2,692 仟元、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東莞聯德）港幣 13,082 仟元及美金 8,293 仟元，惟蘇州聯德將結束營業，已於 105 年 2 月處分其土地使用權。

(2)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10,000 仟元成立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7 月 12 日增額投資 20,000 仟元，主要從事餐飲業。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權益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1,223	\$ 513,354	\$ 476,309	\$ 7,690	\$ 47,728	\$ 24,578	\$ 31,090	\$ 380	\$ 1,222,352
增添	-	-	2,084	-	1,597	345	162	66	4,254
處分	-	-	-	-	-	(22)	(242)	-	(264)
內部移轉	-	-	1,582	-	442	-	-	(442)	1,582
淨兌換差額	-	(4,239)	(17,917)	(3)	(575)	(181)	(591)	(4)	(23,51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1,223	509,115	462,058	7,687	49,192	24,720	30,419	-	1,204,414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266	393,012	2,765	43,965	17,303	29,154	-	605,465
折舊費用	-	22,870	19,730	942	1,466	1,839	687	-	47,534
處分	-	-	-	-	-	(19)	(242)	-	(261)
淨兌換差額	-	(1,326)	(16,626)	6	(498)	(155)	(558)	-	(19,15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0,810	396,116	3,713	44,933	18,968	29,041	-	633,581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21,223	\$ 368,305	\$ 65,942	\$ 3,974	\$ 4,259	\$ 5,752	\$ 1,378	\$ -	\$ 570,833
成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1,223	\$ 509,115	\$ 462,058	\$ 7,687	\$ 49,192	\$ 24,720	\$ 30,419	\$ -	\$ 1,204,414
增添	-	267	3,057	-	1,897	160	1,663	1,061	8,105
本期減少	-	-	-	-	(11,162)	(27)	-	-	(11,189)
內部移轉	-	-	263	-	1,992	-	2,518	(1,061)	3,712
淨兌換差額	-	(16,520)	(33,671)	(148)	(2,767)	(773)	(2,299)	-	(56,17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1,223	492,862	431,707	7,539	39,152	24,080	32,301	-	1,148,864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0,810	396,116	3,713	44,933	18,968	29,041	-	633,581
折舊費用	-	22,653	17,903	884	1,848	1,522	1,455	-	46,265
本期減少	-	-	-	-	(11,162)	(23)	-	-	(11,185)
淨兌換差額	-	(5,729)	(29,931)	(124)	(2,471)	(712)	(2,213)	-	(41,18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7,734	384,088	4,473	33,148	19,755	28,283	-	627,481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21,223	\$ 335,128	\$ 47,619	\$ 3,066	\$ 6,004	\$ 4,325	\$ 4,018	\$ -	\$ 521,383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辦公室主建物	20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8 至 10 年
工程系統	5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權益	3 至 5 年
辦公設備	5 至 8 年
其他設備	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九及三十。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4,389	\$ 4,292
本年度取得	<u>765</u>	<u>97</u>
年底餘額	<u>5,154</u>	<u>4,389</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4,178	4,111
攤銷費用	<u>100</u>	<u>67</u>
年底餘額	<u>4,278</u>	<u>4,178</u>
年底淨額	<u>\$ 876</u>	<u>\$ 21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5 年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 668	\$ 723
非 流 動	<u>22,711</u>	<u>25,293</u>
	<u>\$ 23,379</u>	<u>\$ 26,016</u>

預付租賃款係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分別於 91 年 7 月及 91 年 2 月所取得廠房及辦公室用地之土地使用權，原始取得之成本分別為人民幣 7,234 仟元及 4,095 仟元，皆按使用年限分 50 年攤銷。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0 月將預付租賃款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並於 105 年 2 月出售，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八、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22,645	\$ 17,838
預付款項	2,375	1,588
暫付款及代付款	<u>470</u>	<u>529</u>
	<u>\$ 25,490</u>	<u>\$ 19,955</u>
<u>非 流 動</u>		
長期預付款	<u>\$ 2,328</u>	<u>\$ 3,728</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十)</u>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1)	\$ 76,980	\$ 76,98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2)	24,000	-
合作金庫銀行(3)	35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4)	-	29,543
小計	<u>101,330</u>	<u>106,523</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5)	<u>311,083</u>	<u>336,107</u>
短期借款	<u>\$412,413</u>	<u>\$442,630</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在建土地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借款最終到期日為 106 年 10 月 31 日，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3.17%及 3.06%，並採機動調整。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三重之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借款最終到期日為 106 年 2 月 3 日，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50%。（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3. 該銀行借款係以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之新台幣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借款最終到期日為 106 年 9 月 30 日，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2.405%，並採機動調整。（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4. 該銀行借款係以聯德國際有限公司之人民幣定期存款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借款最終到期日為 105 年 3 月 21 日，實際還款日為 105 年 4 月 15 日，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112%，並採機動調整。
5.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6%~2.91%及 1.63%~2.2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50,000	\$ 7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2)	(34)
	<u>\$ 49,978</u>	<u>\$ 69,966</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合庫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u>\$ 50,000</u>	<u>\$ 22</u>	<u>\$ 49,978</u>	0.682%

104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合庫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u>\$ 70,000</u>	<u>\$ 34</u>	<u>\$ 69,966</u>	0.882%

(三)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合作金庫銀行(1)	\$383,200	\$403,600
無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2)	<u>-</u>	<u>12,500</u>
	383,200	416,1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0,400)	(32,900)
長期借款	<u>\$362,800</u>	<u>\$383,200</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華亞園區之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借款最終到期日為108年9月20日，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88%及2.18%，並採機動調整。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擔保品需投保產險、維持現狀價值及空地切結及無出租之情事。

2. 該銀行借款最終到期日為 105 年 9 月 15 日，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96%，並採機動調整。（105 年 12 月 31 日：無）

二十、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28,605	\$ 24,232
應付利息	539	535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975	22,888
應付休假給付	847	499
應付設備款	626	22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32	101,758
應付土地房屋款	27	27
其 他	266	290
	<u>\$ 52,917</u>	<u>\$150,455</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8,967	\$ 8,169
暫收及代收款	13,688	13,401
預收出售土地使用權款（附註十三）	-	65,208
	<u>\$ 22,655</u>	<u>\$ 86,778</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六）	<u>\$ 512</u>	<u>\$ 329</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844	\$ 5,5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134)	(9,925)
提撥剩餘	(4,290)	(4,34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290)	(\$ 4,342)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4 年 1 月 1 日	\$ 5,415	(\$ 9,533)	(\$ 4,1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	-	40
利息費用（收入）	95	(168)	(73)
認列於損益	135	(168)	(3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6)	(8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27	-	32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6	-	14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40)	-	(4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	(86)	(53)
雇主提撥	-	(138)	(138)
104 年 12 月 31 日	5,583	(9,925)	(4,34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43	\$ -	\$ 43
利息費用 (收入)	<u>84</u>	<u>(151)</u>	<u>(67)</u>
認列於損益	<u>127</u>	<u>(151)</u>	<u>(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0	8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21	-	22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7)</u>	<u>-</u>	<u>(8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4</u>	<u>80</u>	<u>214</u>
雇主提撥	<u>-</u>	<u>(138)</u>	<u>(13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5,844</u>	<u>(\$ 10,134)</u>	<u>(\$ 4,290)</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125%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49)	(\$ 154)
減少 0.25%	\$ 154	\$ 1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0	\$ 156
減少 0.25%	(\$ 146)	(\$ 15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1	\$ 14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1年

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60,000	160,000
額定股本	\$ 1,600,000	\$ 1,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9,950	99,950
已發行股本	\$ 999,496	\$ 999,496
發行溢價	253,362	253,362
	\$ 1,252,858	\$ 1,252,858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

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三)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 50%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9 日及 104 年 6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148,772)	(\$114,900)
加：本期稅後淨利（損）	87	(33,383)
加：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53	(489)
期末待彌補虧損	(\$148,632)	(\$148,772)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待彌補虧損議案如下：

	105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148,632)
加：本期稅後淨損	(19,917)
加：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u>214</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168,763</u>)

有關 105 年度之待彌補虧損議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予以提列 22,360 仟元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金額無異動之情形。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期增加	<u>1,38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1,380</u>
105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股數	<u>1,380</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4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庫藏股，實際買回股份期間為 104 年 8 月 18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13 日止，買回 1,380 仟股，買回總成本為 11,003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6,084	\$ 17,940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455	628
	<u>\$ 16,539</u>	<u>\$ 18,568</u>

（二）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265	\$ 47,534
電腦軟體	100	67
	<u>\$ 46,365</u>	<u>\$ 47,60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971	\$ 16,857
營業費用	31,294	30,677
	<u>\$ 46,265</u>	<u>\$ 47,53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0</u>	<u>\$ 67</u>

（三）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費用	\$ 10,373	\$ 11,559
確定福利計畫－利益	(24)	(33)
	10,349	11,526
薪資費用	162,652	175,529
勞健保費用	4,849	4,000
其他用人費用	3,489	5,95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81,339</u>	<u>\$197,01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80,351	\$ 80,747
營業成本	100,988	116,264
	<u>\$181,339</u>	<u>\$197,011</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因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另 103 年度因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故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02,703	\$132,44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35,053)	(141,263)
淨 損 失	(\$ 32,350)	(\$ 8,818)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1,313	\$ 8,4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11	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82)	(4,7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96	1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738</u>	<u>\$ 3,81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 22,821</u>	<u>\$ 3,89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4,472	\$ 3,71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818	491
權利金收入扣繳稅款	2,166	2,8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94	389
稅上無須計入及免稅收益之		
暫時性差異	(11,483)	(7,07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2,064	3,28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511	1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96</u>	<u>1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738</u>	<u>\$ 3,81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
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1,933</u>	<u>(\$ 4,05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201</u>	<u>\$ 1,09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6,470</u>	<u>\$ 99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91	(\$ 1,552)	\$ -	\$ 5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44	985	-	1,629
備抵呆帳	656	792	-	1,448
未實現銷貨毛利	<u>1</u>	<u>(1)</u>	<u>-</u>	<u>-</u>
	<u>\$ 3,392</u>	<u>\$ 224</u>	<u>\$ -</u>	<u>\$ 3,61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0	\$ 124	\$ -	\$ 29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068	-	(1,933)	10,135
未實現銷貨毛損	<u>-</u>	<u>14</u>	<u>-</u>	<u>14</u>
	<u>\$ 12,238</u>	<u>\$ 138</u>	<u>(\$ 1,933)</u>	<u>\$ 10,443</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92	(\$ 1)	\$ -	\$ 2,0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03	141	-	644
備抵呆帳	343	313	-	656
未實現銷貨毛利	<u>-</u>	<u>1</u>	<u>-</u>	<u>1</u>
	<u>\$ 2,938</u>	<u>\$ 454</u>	<u>\$ -</u>	<u>\$ 3,39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343	(\$ 4,173)	\$ -	\$ 17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8,010</u>	<u>-</u>	<u>4,058</u>	<u>12,068</u>
	<u>\$ 12,353</u>	<u>(\$ 4,173)</u>	<u>\$ 4,058</u>	<u>\$ 12,238</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14,904	\$ 14,904
110 年度到期	1,760	1,760
111 年度到期	31,654	31,654
112 年度到期	4,356	4,356
113 年度到期	17,955	17,955
114 年度到期	20,072	19,340
115 年度到期	70,968	-
	<u>\$161,669</u>	<u>\$ 89,969</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2,442</u>	<u>\$179,130</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168,763)	(\$148,63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02,383</u>	<u>\$102,383</u>

105 及 104 年度因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予計算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20)</u>	<u>\$ 0.001</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盈餘之淨（損）利	<u>(\$ 19,917)</u>	<u>\$ 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8,570</u>	<u>99,59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一）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67 仟元及 28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3,908	\$ 4,003
1~5 年	<u>4,141</u>	<u>1,462</u>
	<u>\$ 8,049</u>	<u>\$ 5,465</u>

（二）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

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378 仟元及 185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據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 40,584	\$ -	\$ -	\$ 40,584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 38,174	\$ -	\$ -	\$ 38,174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550,807	\$ 1,684,45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40,584	38,17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95,850	1,473,28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港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淨利受外幣匯率變動影響彙整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美金之影響（註1）	\$ 46,969	\$ 36,941
港幣之影響（註2）	(1,173)	(1,747)
人民幣之影響（註3）	22,931	26,276

註 1：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註 2：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註 3：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04,145	\$442,261
—金融負債	363,978	289,96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30,667	974,741
—金融負債	481,613	638,73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

少／增加 255 仟元及增加／減少 1,68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及未公開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7%及 3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

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2.103	\$ 150,903	\$ 175,626	\$ 89,063	\$ -	\$ -
應付商業本票	0.682	50,000	-	-	-	-
長期借款	1.880	1,981	3,464	15,588	369,621	-
		<u>\$ 202,884</u>	<u>\$ 179,090</u>	<u>\$ 104,651</u>	<u>\$ 369,621</u>	<u>\$ -</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2.157	\$ 133,848	\$ 143,744	\$ 169,225	\$ -	\$ -
應付商業本票	0.880	70,000	-	-	-	-
長期借款	2.158	3,387	6,293	24,079	404,533	-
		<u>\$ 207,235</u>	<u>\$ 150,037</u>	<u>\$ 193,304</u>	<u>\$ 404,533</u>	<u>\$ -</u>

(2)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361,083	\$418,608
— 未動用金額	<u>51,317</u>	<u>53,912</u>
	<u>\$412,400</u>	<u>\$472,520</u>
<u>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484,530	\$510,123
— 未動用金額	<u>14,020</u>	<u>14,020</u>
	<u>\$498,550</u>	<u>\$524,143</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向關係人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u>\$ 32</u>	<u>\$101,75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並未計息。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3,643</u>	<u>\$ 11,2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聯企業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為 25 仟元，另 105 及 104 年度租賃收入均為 57 仟元。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承租辦公室產生之租金費用，105 及 104 年度分別為 495 仟元及 540 仟元。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向法院申請財產保全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 350	\$ 32,852
房屋及建築	311,779	341,471
存貨－在建土地	209,377	209,377
土地	<u>121,223</u>	<u>110,840</u>
	<u>\$642,729</u>	<u>\$694,540</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營建存貨供作銀行借款擔保之金額均為存貨－在建土地 209,377 仟元。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質抵押以作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保之定存單、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帳面金額分別為 433,352 仟元及 485,163 仟元。該等定存單、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已質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合併公司不得將質抵押資產作為其他借款之擔保品或出售予其他企業。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銷售之電源供應器經客戶檢驗出產品之零件含有六價鉻，遂要求退貨導致本公司遭受損失，經查係本公司向東莞市橫瀝永鴻電子五金廠（以下簡稱永鴻）採購之 PFC CHOKE 等零件含有六價鉻之品質瑕疵所致。

永鴻向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對本公司之孫公司－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東莞聯德）等提起買賣合同貨款糾紛之訴，本公司依據法院判決將相關款項匯至愛利生（永鴻投資方）之銀行備償戶，並沖轉以前年度提列之應付帳款及賠償損失，故本公司、東莞聯德及萬智等已無應付而未付之款項，或應履行而未履行之義務。

惟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又以東莞聯德擅自改變履行義務方式，且付款的真實性未經有效之確認為由，強制執行人民幣 17,000 仟元（約美金 2,150 仟元）暫扣於法院，東莞聯德遂以東莞聯德之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向法院提起訴前財產保全申請及民事訴訟，並向法院申請凍結永鴻於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之執行款，同時訴請愛利生返還東莞聯德所匯之相關款項。東莞聯德已將原暫扣於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之執行款人民幣 17,000 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轉列對愛利生之其他應收款，並全數提列呆帳損失。

該案業於 103 年 4 月經廣東省廣州市高級人民法院作出終審判決，判決愛利生應返還美金 2,150 仟元予東莞聯德，並加計利息償還。

東莞聯德於擬向法院申請返還凍結之人民幣 17,000 仟元之時，方獲知 100 年 8 月另有兩家公司也向廣東省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主張東莞橫瀝永鴻電子五金廠之債權。依據法院規定，三家公司都同時主張債權時，應按各自比例劃分此被凍結之款項，故本公司已針對其他二家債權之真實性向法院提起再審申請。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8,633	32.250 (美元：新台幣)	\$ 1,245,908
美 元	773	7.756 (美元：港幣)	24,942
美 元	10,569	6.985 (美元：人民幣)	340,838
港 幣	824	4.158 (港幣：新台幣)	3,425
人 民 幣	27,298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126,037
人 民 幣	92,462	1.110 (人民幣：港幣)	426,898
人 民 幣	9,397	0.143 (人民幣：美金)	43,387
新 台 幣	1,036	0.217 (新台幣：人民幣)	1,036
			<u>\$ 2,212,471</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8,859	32.250 (美元：新台幣)	\$ 608,191
美 元	1,988	6.985 (美元：人民幣)	64,111
港 幣	782	4.158 (港幣：新台幣)	3,252
港 幣	5,682	0.901 (港幣：人民幣)	23,627
人 民 幣	29,826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137,705
新 台 幣	650	0.217 (新台幣：人民幣)	650
			<u>\$ 837,536</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1,256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025,975
美 元	3,874	7.751 (美元：港幣)	127,162
美 元	4,033	4.572 (美元：人民幣)	132,380
港 幣	667	4.235 (港幣：新台幣)	2,825
人 民 幣	12,791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63,890
人 民 幣	92,462	1.179 (人民幣：港幣)	461,849
			<u>\$ 1,814,081</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5,467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07,691
美元		1,118	6.572	(美元：人民幣)	39,000
港幣		848	4.235	(港幣：新台幣)	3,590
港幣		8,069	0.848	(港幣：人民幣)	34,176
人民幣		43	1.179	(人民幣：港幣)	214
					<u>\$ 584,671</u>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32,350 仟元及 8,81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因屬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之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	104年
	105年度	104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中國	\$ 453,337	\$ 849,559	\$ 200,748	\$ 239,609
菲律賓	391,943	365,874	-	-
泰國	163,373	184,673	-	-
台灣	36,781	28,276	347,613	361,510
美國	21,991	32,200	277	282
其他	63,361	10,625	-	-
	<u>\$ 1,130,786</u>	<u>\$ 1,471,207</u>	<u>\$ 548,638</u>	<u>\$ 601,40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二)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司	\$ 618,471	54.37	\$ 567,978	38.33
B 公司	367,081	32.27	489,428	33.03
C 公司	71,037	6.24	217,648	14.69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金	抵擔名稱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金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999 (美金) (註一及四)	\$ 6,748 (美金) (註七)	\$ 6,748 (美金) (美金) (註七)	-	1	\$ 12,146 (註五)	-	\$	-	-	-	\$ 12,146 (註五)	\$ 449,028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474 (人民幣) (註一及四)	65,474 (人民幣) (註七)	65,474 (人民幣) (美金) (註七)	-	1	28,693 (註六)	-	-	-	-	-	28,693 (註六)	449,028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德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3,625 (美金) (註四)	80,625 (美金) (註八)	80,625 (美金) (美金) (註八)	營運週轉	2	-	-	-	-	-	-	336,771	449,028	
1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71 (人民幣) (註四)	-	-	-	-	-	-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2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7,810 (人民幣) (註四)	24,816 (人民幣) (美金) (註八)	24,816 (人民幣) (美金) (註八)	營運週轉	2	-	-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3	九德電子(俄羅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3,625 (美金) (註四)	80,625 (美金) (註八)	80,625 (美金) (美金) (註八)	營運週轉	2	-	-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4	健智電子(俄羅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287 (港幣) (註一及四)	17,687 (港幣) (港幣) (註七)	17,687 (港幣) (港幣) (註七)	營運週轉	2	-	-	-	-	-	-	1,122,569 (註九)	1,122,569 (註九)	

註一：係因營業而來之帳款，惟因授信期間較長而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轉列，並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五條規定揭露此表以符合證期局所發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公告申報檢查表之規定。

註二：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本公司105年12月31日淨值為1,122,569仟元)。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105年12月31日淨值為1,122,569仟元)。

註四：本表新台幣數係以歷史匯率換算之公告資料。

註五：係104年度對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金額。

註六：係104年度對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金額。

註七：係因營業而來之應收帳款，依規定而轉列至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註八：係經董事會通過由本公司貸與九德電子有限公司，再由九德電子有限公司貸與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九：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淨值為限。

註十：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	持 股 比 例 (%)	末 值		註
							公 允 價 值	備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特別股股票 Broadband Telecom Power, Inc. 受益憑證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0	\$ -	-	\$ -	註一及二	
	SHS-BASE (ACC)- GOLDMAN SACHS FUNDS SICAV-GOLDMAN SACHS GOLBAL HIGH YIELD PORTFOLIO CAPITALIS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384,489	10,008	-	10,008	-	
	SHS-MB-CREDIT SUISSE NOVA (LUX) SICAV-GLOBAL SENIOR LOAN FUND CAPITALIS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1,282	9,921	-	9,921	-	
	UNITS-B-CS INVESTMENT FUNDS 13 FCP-CREDIT SUISSE (LUX) ASIA CORPORATE BOND FUND CAPITALIS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9,157	10,349	-	10,349	-	
	UNITS-F-AXA IM FIXED INCOME INVESTMENT STRATEGIES FCP-US SHORT DURATION HIGH YIELD CAPITALIS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87,098	10,306	-	10,306	-	

註一：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所受限制之情事。

註二：因該公司財務及營運狀況不佳，本公司已於 91 年將取得成本全數認列損失 5,437 仟元。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價授信期	餘	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09,437	100%	註二	-	(\$ 50,752)	(96%)	-	-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414,644)	(27%)	註三	-	-	-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14,644	53%	註二	-	-	-	-	-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1,083,336	72%	註二	-	(341,520)	(71%)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83,336)	(99%)	註三	-	341,520	100%	-	-

註一：係聯德國際有限公司對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出售材料。

註二：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需求，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尚無明顯差異。

註三：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所需，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尚無明顯差異。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應收處	關	理	方	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4.60	\$ -						\$ 156,503	\$		-	

註一：應收帳款期後收回金額係截至 106 年 3 月 30 日止。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上 期 末	本 期 末	持 有 面 額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註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60 Market Square, P.O. Box 364, Belize City, Belize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 1,613 (美金 50 仟元)	\$ 1,613 (美金 50 仟元)	50,000	100.00	\$ 213,044	\$ 11,099	\$ 11,099	註一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投資相關業務	435,698 (美金 13,510 仟元)	435,698 (美金 13,510 仟元)	1,356,181	100.00	331,769	116,717 (美金 3,618 仟元)	116,717	註一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 20 巷 25 號 3 樓	不動產買賣業務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183,361	(2,275)	(2,275)	註一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機殼及線材等電子零件之製造及買賣	108,134 (美金 3,353 仟元)	108,134 (美金 3,353 仟元)	900,000	100.00	59,874	(27,294) (港幣 -6,567 仟元)	(27,251)	註一及四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 20 巷 36 號 4 樓	投資相關業務	80,000	80,000	8,000,000	100.00	80,664	(9,582)	(9,582)	註一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Level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vcity Ebene, Mauritius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2,000,000	100.00	134,946	2,264	2,264	註一
	Great Crest LTD	Level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vcity Ebene, Mauritius	投資相關業務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64,500 (美金 2,000 仟元)	2,000,000	100.00	56,773	(1,452) (美金 -45 仟元)	(1,452)	註一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Equity Trust Chambers P.O. Box3269, Apia, Samoa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35,153 (美金 1,090 仟元)	35,153 (美金 1,090 仟元)	1,090,000	100.00	37,751	(2,007)	(2,007)	註一
	銓耀國際有限公司	60 Market Square, P.O. Box 364, Belize City, Belize	各項科技產品之買賣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1,000,000	100.00	11,161	(767)	(763)	註一及三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8231 Railroad St,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銷售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32,250 (美金 1,000 仟元)	1,000,000	100.00	19,081	293 (美金 9 仟元)	293	註一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38 號 1 樓	餐飲業	30,000	10,000	3,000,000	100.00	19,915	(9,607)	(9,607)	

註一：除註二外，本表新台幣數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外幣金額係以 105 年度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認列銓耀國際有限公司出售原料予聯德電子(蘇州)，聯德電子(蘇州)再將其出售予聯德電子(東莞)之側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4 仟元。

註四：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認列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出售原料予聯德電子(東莞)之側流交易產生之已實現利益 43 仟元。

註五：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七：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定資本	投資方	式樣	本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收回	本期匯出	本期匯出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未償還之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止之投資收益
						美金	港幣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生產及銷售	\$ 86,817 (美金)	\$ 2,692 (港幣)	透過九德電子(檳里西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美金	\$ 86,817 (美金)	\$ 2,692 (港幣)	-	-	-	-	100%	\$ 75,252 (人民幣 8,596 仟元)	\$ 820 (港幣)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電源轉換器及電路板插件等之生產及銷售	\$ 280,253 (港幣)	\$ 67,401 (港幣)	透過九德電子(檳里西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港幣	\$ 321,844 (港幣)	\$ 13,082 及美金 8,293 (港幣)	-	-	-	-	100%	\$ 41,682 (人民幣 8,596 仟元)	\$ 302,795 (港幣)	-
東莞石碼健智電子廠	機械、線材等電子零件製造	-	-	透過健智電子(檳里西斯)有限公司設立來附加工廠	美金	\$ 108,134 (美金)	\$ 3,353 (港幣)	-	-	-	-	100%	\$ 635 (人民幣 -131 仟元)	\$ 419,353 (人民幣 90,828 仟元)	-
東莞市萬霖電子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等之生產及內銷	\$ 18,468 (人民幣 4,000 仟元)	-	透過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	-	-	-	-	100%	\$ 194 (人民幣 -40 仟元)	\$ 7,198 (人民幣 1,559 仟元)	-

[illegible]

註一：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1,122,569 仟元）。

註二：本表新台幣數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蘇州聯德의 投資業於91年6月10日、92年2月7日、93年7月30日、95年8月17日及97年11月24日經總董二字第091047215號通、第091047215號通、第0950222090號通、第09500187460號通、第09500254370號通。

號書及第09700432210號批准在案；東莞龍德投資實業於92年3月18日、92年3月18日、92年5月26日、92年7月21日、93年6月4日、94年6月1日、95年7月12日及103年1月23日經經審二字第091048706號書、第092017118號書、第092022439號書、第094017835號書、第09600098080號書、第10300000550號書核准在案；東莞石碼健智電子廠投資實業於97年9月22日經經審二字第09700365750號書核准在案。

註四：係以 105 年度人民幣兌新台幣平均匯率 4.849 換算。

五、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金額	及處分價款	價格	交付	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數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銷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進	(\$ 414,644)	27%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進	414,644	53%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341,520)	71%	-	-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銷	1,083,336	72%	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月結 90 天	無重大差異		341,520	100%	-	-
		(1,083,336)	99%	無重大差異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註六)	交易條件	情形	
							合併總資產之 (註三)	或營業收 入之比率 (註三)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美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536	註五	-	-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美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項	6,747	—	-	-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美國)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6,458	註五	1%	1%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902	註五	-	-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項	65,474	—	3%	3%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權利金收入	21,657	—	2%	2%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0,752	註五	2%	2%
0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1	進貨	109,437	註五	10%	10%
0	聯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項	44,058	—	2%	2%
1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項	17,687	—	1%	1%
2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應付款項	341,520	註五	14%	14%
2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14,644	註五	36%	36%
2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進貨	1,083,336	註五	95%	95%
3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	14,092	註五	1%	1%
3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項	24,817	—	1%	1%
3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	44,058	—	2%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五：與關係人之銷貨（進貨）之收（付）款條件，係依集團內資金調度所需，多依資金狀況執行，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銷貨（進貨）尚無顯著差異。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七、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931,821	2,116,480	(184,659)	(8.72)
長期股權投資	-	-	-	-
固定資產	521,383	570,833	(49,450)	(8.66)
其他資產	35,161	38,302	(3,141)	(8.20)
資產總額	2,488,365	2,725,615	(237,250)	(8.70)
流動負債	992,041	1,177,708	(185,667)	(15.77)
長期負債	373,755	395,767	(22,012)	(5.56)
負債總額	1,365,796	1,573,475	(207,679)	(13.20)
股 本	999,496	999,496	-	-
資本公積	253,362	253,362	-	-
保留盈餘	(146,403)	(126,272)	(20,131)	15.94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117	36,557	(9,440)	(25.82)
庫藏股票	(11,003)	(11,003)	-	-
股東權益總額	1,122,569	1,152,140	(29,571)	(2.5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 20%者)：				
1.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係因國外公司財報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一 〇 五 年 度		一 〇 四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金 額	(%)
營業收入總額	1,137,616		1,482,090		(344,474)	(23.2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830		10,883		(4,053)	(37.24)
營業收入淨額		1,130,786		1,471,207	(340,421)	(23.14)
其他營業收入		0		0	-	-
營業成本		953,578		1,268,399	(314,821)	(24.82)
營業毛利		177,208		202,808	(25,600)	(12.62)
營業費用		222,852		207,990	14,862	7.15
營業利益		(45,644)		(5,182)	(40,462)	780.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465		9,079	59,386	654.10
稅前利益		22,821		3,897	18,924	485.60
所得稅費用		(42,738)		(3,810)	(38,928)	1021.73
稅後淨利		(19,917)		87	(20,004)	(22993.1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 20%者)：						
1.營業收入總額減少：FNX、COWIN、和碩銷貨金額較 104 年度減少所致。						
2.銷折減少：係客訴減少所致。						
3.營業淨利減少：營業費用增加，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聯德(蘇州)出售土地收入所致。						
5.所得稅費用：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增加所致。						
6.稅前及稅後淨利：雖營業收入下滑，但聯德(蘇州)土地出售使稅前利益、所得稅費用增加導致稅後淨利減少。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銷售數量係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估計本公司未來一年度之銷售將受外部總體經濟及產業發展前景影響，應可維持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8.88%	41.98%	(33.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84)%	(100.70)%	35.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3%	8.09%	(4.76)%
係因 105 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由於本公司業務處於虧損階段，故尚無資金流動性之虞亦無現金不足情況。

(三)未來一年度(106 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 + (2) - (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315,244	88,089	182,690	1,220,643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務單位彙整資料後向權責主管提出建議，投資建議案產生後，應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二)截至 105 年底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116,717	轉投資大陸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11,099	轉投資大陸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293	擴展美國業務及提供維修服務	本業收益	無	無
銓耀國際(貝里斯)有限公司		-763	轉投資	認列投資損失	使轉投資事業發揮生產效益	無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82	轉投資	認列投資損失	使轉投資事業發揮生產效益	無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2,007	轉投資	認列投資損失	使轉投資事業發揮生產效益	無
GREAT CREST LTD.		-1,452	轉投資	認列投資損失	使轉投資事業發揮生產效益	無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27,251	來料加工廠	本業虧損	縮減規模	無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2,264	轉投資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9,607	轉投資	認列投資損失	使轉投資事業發揮生產效益	無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275	開發土地	本業虧損	無	無

(三)未來一年度投資計劃：

本公司未來一年度仍持續調查印尼、越南及其他適合之投資環境，其中仍以印尼為未來重點發展地區。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重均不高，由於市場融資成本仍處於低利率之有利環境，且本公司與銀行往來皆屬短天期營運資金週轉需求，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相關人員隨時注意全球經濟發展情勢，有效掌握市場利率波動，並適時採取避險工具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利息收入(A)	4,832	4,635	1,967
利息支出(B)	15,721	15,642	14,187
營業收入(C)	787,023	404,395	129,795
營業利益(D)	(60,655)	(70,107)	(89,235)
(A)/(C)	0.61%	0.01%	1.52%
(A)/(D)	(7.97%)	(6.61%)	(2.20)%
(B)/(C)	2.00%	3.87%	10.93%
(B)/(D)	(25.92)%	(22.31)%	(15.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淨兌換(損)益(A)	26,734	9,326	(13,042)
營業收入淨額(B)	787,023	404,395	129,795
稅前純益(C)	(24,350)	(981)	(18,032)
(A)/(B)	3.40%	2.31%	(10.05)%
(A)/(C)	(109.79)%	(950.66)%	72.3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國內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廠商主要供應對象係以國際資訊或電腦等系統大廠的 OEM 外銷訂單為主，外銷比例約佔 99%，本公司主要銷售地區分佈於亞洲、美洲及歐洲等海外市場，本公司與外銷客戶之報價及價款收付主要採美元為計價基礎，外購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因此當美金貶值台幣升值時，將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故匯率之波動亦是影響獲利之要素。

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進銷貨產生之外幣收付款互抵以縮小淨外幣部位，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仍無法完全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為加強匯率之風險管理及降低其對獲利之影響，本公司採取下列所述之避險措施：

- (1)由財務部門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蒐集即時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 (2)透過外銷及進口貨物，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後，將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進而可降低匯兌風險。

(3)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做為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外匯金融操作之管理依據。

(4)由於本公司外銷金額隨營業額而逐年成長，為進一步控制匯率變動風險，與數家銀行簽訂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未來將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較穩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

3. 通貨膨脹變動

我國政府對本國通貨膨脹情形控制得宜，故國內目前尚未發生通貨膨脹之問題，為防止未來國際原、物料價格呈現上漲趨勢，造成採購成本增加之壓力，因本公司同類原物料之供應廠商超過一家，未來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分別與不同供應商議價，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政策係以穩健保守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茲將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則彙總如下表，至於背書保證之情形，截至106年3月底為零；本公司未來若繼續有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將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106年第一季 最高餘額 (註一)	106年3月 底餘額	利率 區間	業務往 來金額 (註四)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三)
	公司 名稱	關係								
106年 3月底	聯德 (美國)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6,748	5,656	-	6,458	無	6,458	424,682
106年 3月底	聯德 (東莞)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67,245	67,245	-	21,657	無	21,657	424,682
106年 3月底	九德電 子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80,625	75,825	-	0	營運週轉	318,512	424,682

註一：係因營業而來之帳款，惟因授信期間較長而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祕字第167號規定轉列，並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五條規定揭露此表以符合證期局所發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公告申報檢查表之規定。

註二：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對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本公司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淨值為1,061,705仟元）。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淨值為1,061,705仟元）。

年度	被背書保證對象		106年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106年3月 底背書保 證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106年3 月底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單一企業	總限額
106年3月底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此外，本公司並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做為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外匯金融操作之管理依據。105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 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1)在技術及產品研究創新方面

- A. 開發高性能/高功率密度電競電源，以便滿足全球主流電競玩家的電源需求，隨著電力電子技術的革命性發展，目前最新的 CPU 和顯示卡的功耗得到了最佳化的控制，並且在效價比的表現上，最新一代的 CPU 和顯示卡也全面領先上一代產品。作為整個電競機台的供電裝置，它的性能直接影響到整機的效能，同時對於絕大多數遊戲玩家而言，核心計算晶片硬體常態需要高速運轉，耗電頗巨，本技術即可提供供應各式各樣電競機台高品質電源。
- B. 開發數位化控制 UPS, 採用先進離散數位訊號處理技術，全數位化的 Microchip 高性能 dsPIC 控制晶片，使電能管理及 UPS 性能更加穩定，為負載提供穩定、可靠電源。包括功率因數校正技術(PFC)及逆變器(Inverter)。使 PFC 輸入功率因數達 0.99 以上，有效免除市電電網受到污染的情況，以達到節能減碳、降低機房運作成本的終極目的。輸出電壓 200/208/220/230/240Vac 可由使用者調整，輸出頻率 50/60Hz 不斷電系統可自行調整，以滿足不同電源系統規格需求，並因此而簡化產品機種數量為 8 分之一。較寬的輸入電壓及頻率輸入範圍的忍受度，即使在電網處於非常惡劣的環境亦能正常供電，有效降低電池放電次數，因此而提高電池壽命。使用發電機時，其輸入電壓與頻率範圍廣，諧波成分極差，本研究能有效隔離發電機所產生之不良電源，並為負載提供乾淨、安全、穩定的電源。

- C. 整合自我開發技術平台與半導體大廠 IC 設計技術，可將桌上型電源待機功率持續降低，目前已領先業界達到 EupLot6 法規 2013 年階段 <0.5W 規範值（輸出功率為 0.25W 時）。
- D. 為確保產品設計之品質可靠度，並有效縮短研發週期，已著手建立 CAE 實驗數據模擬電腦化、DFXtools，將可提升產品設計之可靠度及失效因子預測性。
- E. DVT 驗證測試實驗室著手量測系統分析 MSA 的提升，以期技術可獲得國際大廠認證，電源產品將可自我測試通過驗證，可降低成本與縮短開發時間。
- F. 持續進行電路模組化、材料標準化設計以控制材料承認時程與品質、有效且完整的測試驗證。
- G. 開發熱流模擬系統，以提前瞭解各產品溫度特性，以提高後續電子與機構設計準確性，可大幅降低每一產品開發時所需人力/物力資源，並能有效掌握開發時程。
- H. 提出包括易焊式訊號接頭、可防誤插之二段式結合轉接頭、可供開放元件與填充物隔離之電路板結構等共七個新型專利申請。

(2)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產品	主要規格	應用
1. USB Type C Adapter	1. I/P: AC 90-264V 2. Power range 15-65W 3. Meet CoC tier 2 eff. requirement 4. No load input power < 0.075W	顯示器 筆記型電腦 行動電話
2. High-efficiency and low no load power adaptor	1. I/P: AC 85-276V 2. Power range 15-480W 3. Meet CoC tier 2 eff. requirement 4. No load input power < 0.075W	Printer Scanner Networking & Telecommunication
3. Reliable、energy efficient、user friendly、Surge Protection UPS	1. Up to 98.8% efficiency 2. I/P: AC 88 - 139V 3. Audible noise < 45.0dBA 4. Hot-Swappable 5. Extended Run Options	桌上型電腦, 伺服器 電信設備 儲存器 資料中心 醫療保健

產品	主要規格	應用
4. High performance Gaming Power	1. 80 Plus Titanium 2. Fully Modular Design 3. High quality 100% Japanese electrolytic capacitors 4. PFC With PF 0.99 5. Silent 135mm Fan With Auto-Speed Control 6. Single +12V rail	電競機台電源應用

2. 106年度預計投入約新台幣 30,000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因應主管機關針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證交法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律之修訂，本公司均配合之；此外，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 歐盟於 2003 年 2 月 13 日在其「官方公報」中發布有關「報廢電子電氣設備指令；WEEE」及「有害物質現用指令；RoHS」兩項強制性的技術法規，全球大廠為因應歐盟的新環保規定，已開始建立符合 WEEE 及 RoHS 指令之相關標準檢測，其中 RoHS 主要係針對產品中禁用六種有害物質，對台灣代工供應鏈影響頗大。

本公司大陸生產工廠於 2003 年 3 月即開始導入綠色環保製程，並於 2006 年 2 月已全面導入綠色環保製程，所生產之 SPS 及 Adaptor 皆能符合歐盟及日本等先進國家之環保標準要求，此外亦持續密切掌握市場最新動態及環保規章要求，加強技術研發能力，以因應國際環境之變化。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掌握市場趨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惟最近年度並無重大科技變動，致本公司財務業務重大影響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強化公司內部之經營管理，並持續提升生產及品質管理之能力，且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並已於 97 年 3 月 12 日掛牌上市，對公

司之形象應有正面之助益；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發生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目前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故不適用。

(八)擴建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為電源供應器及電源轉換器製造商，其主要材料包括積體電路、線材、變壓器、電容、電感、機殼等，均有多方供貨來源，本公司選擇供應商係依據產品價格、產品品質、供應商產能、交期長短等因素為主要考量，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配合多屬良好穩定，進貨金額隨本公司業績穩定成長，且子公司進貨合計之排名中並未有向單一供應商進貨比重逾20%之情形，此外，本公司亦未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之情事，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之銷售客戶類型包括機殼廠、EMS廠及系統品牌廠商等，其中機殼廠、EMS廠目前主要配合之品牌原廠有HP、DELL、SAMSUNG、CISCO(LINKSYS)及GATEWAY等，均為全球PC、印表機及網通產業龍頭廠商。對前十大客戶之銷貨總額分別佔該年度公司整體營業收入比重甚高，客源有集中於前十大集團客戶情形，惟此係電子資訊代工產業之特性，如鴻海、華碩、泰金寶、JABIL及等電子專業代工大廠近年來均成為品牌廠商大量釋單委外製造的對象所致。此外，本公司100年度以前對鴻海集團銷貨比重甚高，然自從101年度第一季起改由終端客戶直接下訂單予本公司，本公司亦與上述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從源頭共同進行產品ODM開發，設計出最符合市場趨勢及客戶利益的產品，在終端品牌客戶供應鏈中扮演重要角色，銷售比重從鴻海集團區分出來，故鴻海已非唯一決定聯德電子訂單多寡的客戶，終端品牌客戶亦有權分配各零組件供應商訂單配額，加上其他品牌競爭因素考量，故101年本公司有銷貨已非集中於鴻海集團情形，然而卻轉變形成集中銷貨於終端客戶的情形，有鑑於此，本公司已積極開發網通及筆記型電腦電源轉換器新產品及新客戶，以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請詳下表說明：

日期	判決機關 判決文件	原告	被告	案由	說明	對公司 財務業 務之重 大影響
102.02.23 102.04.03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2 年度司促字第 4218 號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2 年訴字第 408 號	臺灣良得電 子股份有 限公司	聯德電 子股份 有限公司	給付 貨款	1. 聯德國際下單原告(即臺灣良得公司)，未通知交貨，亦未實際交貨，原告請求該筆貨款。 2. 桃園地方法院 102.03.15 裁定支付新臺幣 1,984,181 元。 3. 本公司對支付命令異議，桃園地方法院以無管轄權之由轉臺北地方法院辦理，臺北地方法院 102.05.09 裁定受理。 4. 本案於 102.05.08 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移轉管轄至臺北地方法院。法院請兩造再談和解。 5. 103.2.14 臺北地方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 6. 103.3.12 本公司提出上訴。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 7. 104.1.21 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 8. 104.2.13 本公司提出上訴，最高法院於 104.5.4 駁回。 9. 本公司已依判決給付原告美金陸萬柒仟肆佰柒拾捌元點柒元，及自民國一零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已負擔第一、二審訴訟費用由上訴人負擔十分之九。 10. 原告良得公司迄至本報告截止日止，尚未依原合約交貨予本公司，本公司正考慮提起請求回復原狀之民事訴訟。	尚無重 大影響
103.1.15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3 年度他 字第 818 號	聯德電 子股份 有限公司	許弘宗(巨 榮科 技有限公 司負 責人)		1. 103.1.15 本公司對巨榮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許弘宗涉嫌詐欺乙事提起刑事告訴。 2. 本案正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偵查審理中。	尚無重 大影響

日期	判決機關 判決文件	原告	被告	案由	說明	對公司 財務業 務之重 大影響
104. 2. 9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104年度訴 字第765號	茂荃股份有 限公司	聯德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給付 買賣 價金	1. 104. 2. 9 原告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 求給付買賣價金。 2. 104. 3. 16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裁定本件移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審 理。 3. 本案刻正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審理中。	尚無重 大影響
104. 6. 24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104年度重 訴字第294號	博電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聯德國際有限 公司、聯德電子 股份有限公 司、陳銘智、鄧 瑞玲	給付 買賣 價金 等	1. 104. 6. 24 原告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對本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 要求給付買賣價金。 2 本案刻正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審理中。	尚無重 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度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請詳下表說明：

日期	判決機關 判決文件	原告	被告	案由	說明	對公司財務 業務之重大 影響
100. 3. 26	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案號：(2011)粵高法執複字第29號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橫瀝永鴻電子五金廠	給付貨款強制執行事件	1. 承上述，本公司依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2009)東中法執字第432號之四履行《執行裁定書》之義務，而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仍執意強制執行聯德(東莞)銀行存款1700萬人民幣，本公司不服，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申請覆議。 2. 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作出執行裁定書，駁回本公司之覆議申請。	尚無重大影響
100. 3. 29	廣東省廣州市蘿崗區人民法院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橫瀝永鴻電子五金廠 王文勝	返還價金	1. 因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裁定聯德(東莞)向愛利生投資有限公司支付的2,149,987.10美元不具有履行(2008)粵高法民四終第252號民事判決的效力，故愛利生公司取得前揭金額不具有法律依據，應當予以返還。 2. 目前正進行中。	尚無重大影響
102. 06. 27	臺灣高等法院101年度重上字第243號 104年度台上字第1469號	萬智有限公司	冠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害賠償	1. 同沛倫半導體事件，就被告冠實科技部分原告仍上訴中。 2. 103. 4. 9 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 3. 103. 5. 2 本公司上訴最高法院。 4. 104. 8. 17 最高法院判決本公司上訴駁回。	尚無重大影響
103. 07. 31	102年度偵字第22744號 103年度金重訴字第5號		陳銘智	違反證券交易法	1. 103. 7. 31 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對本公司負責人提出公訴，認為有違反證券交易法之情事。 2. 本案刻正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刑事庭審理中。	尚無重大影響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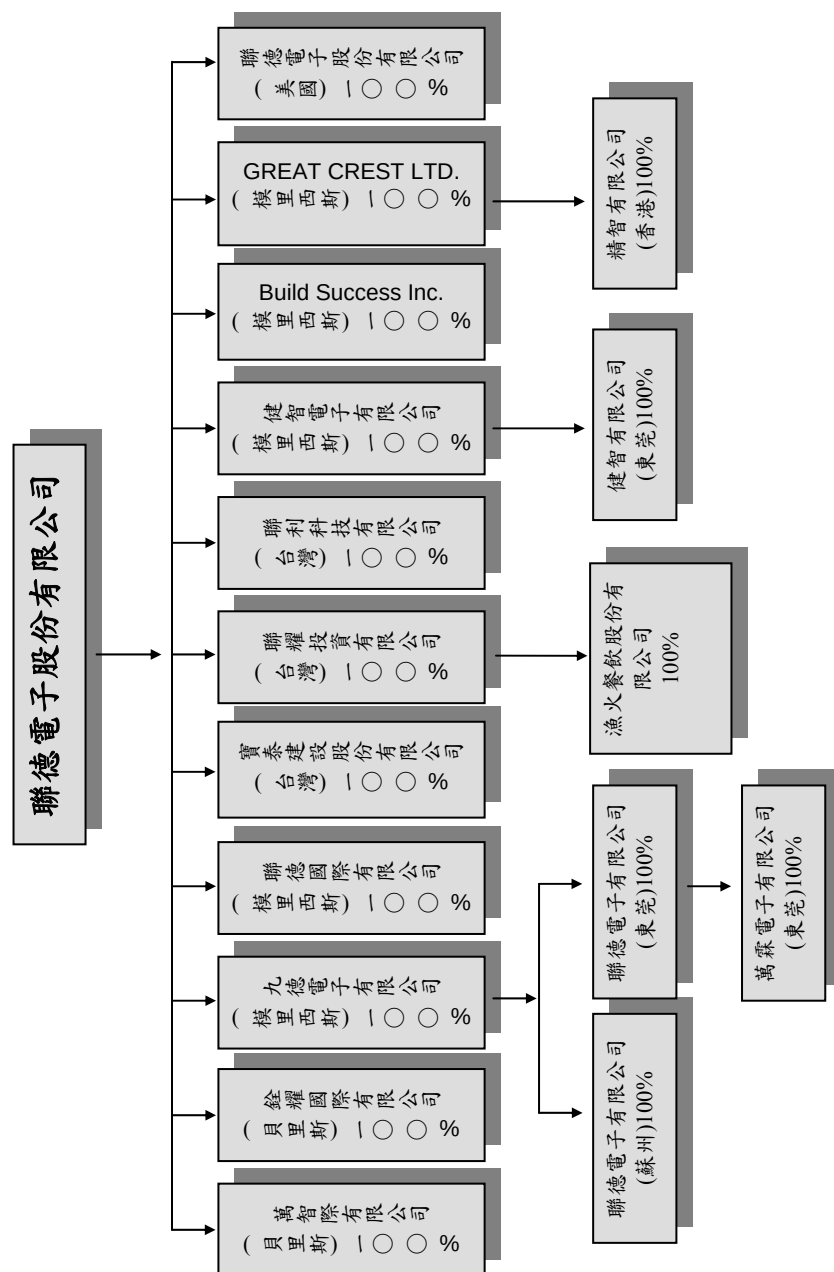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6 年 0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持股比例	股份(股)	實際投資金額	持有本公司股份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1,356,181	409,758	無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50,000	1,517	無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8,000,000	80,000	無
銓耀國際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1,000,000	30,330	無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1,000,000	30,330	無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1,090,000	33,060	無
GreatCrest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2,000,000	60,660	無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900,000	101,696	無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2,000,000	60,660	無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20,000,000	200,000	無
BuildSuccessInc.(註 1)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100.00%	無	0	無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100.00%	無	81,648	無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100.00%	無	263,134	無
精智有限公司(註 2)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100.00%	無	0	無
東莞市萬霖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100.00%	無	17,628	無

註 1：係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規劃成立子公司，投資金額上限為 270,000 仟元，並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4,000 仟元，惟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尚未設立完成。

註 2：精智有限公司係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之子公司，註冊資本為美金 20,000 仟元，98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其股份全數移轉予 GreatCrestLTD.，已於 100 年 2 月完成移轉登記，惟截至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投入股款。

3. 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1,356,181	100.00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50,000	100.00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1,000,000	100.00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8,000,000	100.00
銓耀國際（貝里斯）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1,000,000	100.00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無	100.00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無	100.00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揚州聯德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無	100.00
精智有限公司	董事長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無	100.00
東莞市萬霖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無	100.00
健智(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900,000	100.00
GreatCrestLtd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2,000,000	100.00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1,090,000	100.00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2,000,000	100.00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瑞玲	20,000,000	100.00
漁火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3,000,000	100.00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九德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435,698	376,007	44,238	331,769	0	-220	116,717	86.06
萬智(貝里斯)有限公司	1,613	213,532	488	213,044	0	-140	11,099	221.98
聯德電子(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32,250	27,675	8,673	19,002	14,907	-1,126	293	0.293
銓耀國際(貝里斯)有限公司	32,250	11,379	172	11,207	0	-226	-763	-0.76
聯德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280,253	663,594	360,811	302,783	1,090,378	48,728	41,682	0
聯德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86,817	97,860	71,424	26,436	14,092	6,384	75,252	0
聯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744	80	80,664	0	-86	-9,582	-1.20
聯利科技有限公司	35,153	37,831	80	37,751	0	-110	-2,007	-1.84
GREAT CREST LTD.	64,500	56,823	50	56,773	0	-182	-1,452	-0.73
健智電子(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108,134	480,195	520	479,675	0	-223	-27,294	-30.33
東莞市萬霖電子有限公司	18,468	8,431	1,234	7,197	0	-220	-194	0
聯德國際有限公司	64,500	688,729	553,783	134,946	1,526,187	4,709	2,264	1.13
寶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60,541	77,180	183,361	0	-464	-2,275	-0.1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詳如第 161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銘智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科技一路 69 號

電話：(03)328-6800